

股票代碼：6983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HUA YANG Precision Machinery Co.,Ltd

民國一一二年度

年 報

年報資訊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https://www.hua-yang.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一 十 五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蕭賢德

職稱：總經理

電話：(06)253-2626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hua-ya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賴家溱

職稱：管理處經理

電話：(06)253-2626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hua-ya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

地址：台南市新化區中正路 686 巷 56 號

電話：(06)253-2626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機構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83-6888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林永智會計師、徐惠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70151 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網址：https://www.pwc.tw

電話：(06)234-31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ua-yang.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十、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4
六、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90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112 年度本公司在全體股東、董事及員工的全力支持，雖受到高利率、高通膨與中國疫後經濟表現不如預期等因素影響，導致全球終端產品需求疲弱，各國製造業活動放緩，加上美中晶片禁令擴大，全球地緣政治趨向集團對抗，對全球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產生影響，公司在營收方面仍有 13% 成長，惟毛利受到終端客戶影響，庫存備抵上升而毛利下降 11%。

而本公司受半導體廠商持續投資，推動國產化，儼然在技術上已獲得相當程度的認證，而雙方在關係持續性的深化下，我們相信在全體華洋員工努力工作，運用公司優勢，一定可以達到營運的目標。

一、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臺幣 178,238 仟元，營業毛利為新臺幣 94,090 仟元，毛利率 53%，營業利益為新臺幣 36,749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臺幣 29,631 仟元，112 年本公司營業收入較 111 年成長 13%，毛利率較去年減少 11%，主要係終端產品需求疲弱，依存貨評價政策提列存貨備抵損失所致。

本公司位於台南市新化區的新建廠房已完工，並於民國 113 年 1 月進駐，以未來擴大公司營運及研發實力做準備。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茲將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財報數	
	金額	比例
營業收入	178,238	100%
營業毛利	94,090	53%
營業費用	57,341	32%
營業利益	36,749	21%
本期稅後淨利	29,631	17%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年	111年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4,235	(9,8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762)	(117,0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276	215,7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251)	88,863
資產報酬率	5.20%	9.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8.96%	18.46%
純益率	16.62%	24.40%
每股盈餘	1.90	3.46

本公司 112 年度淨現金流出 3,251 仟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尚有新臺幣 155,417 仟元，資金尚稱充足。因終端產品需求疲弱，使公司帳列庫存增加，因此公司依存貨評價政策提列存貨備抵損失致毛利率下降，使得整體獲利下降所致。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12 年度研發持續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深耕布局。

完成客戶端驗證及導入使用的產品，項目說明如下：

1. In-Situ 晶圓檢查模組：搭配 Coater 及 CMP 等製程設備及時 AI 檢查。
2. 3D Lens 檢查模組驗證完成，並完成自動設備設計。
3. 光罩檢查機 Through Pod Back Side 檢查能力開發完成。
4. 面板 Mura 檢查模組新客戶導入。

技術競爭力強化，項目說明如下：

1. 光罩檢查機 Particle 瑕疵檢查能力提升至 0.3um，並已開始驗證 0.2um 規格。
2. 開發 AI 模組，應用於光罩及晶圓檢查。

強化專利佈局，項目說明如下：

1. 顯示面板的拼接单元。
2. 顯示面板拼接单元及其所拼接的顯示面板。
3. 狹縫照明之對焦方法(申請中)。

相關產品及技術應用可持續推廣至不同客戶，對業務推展將有益助。

二、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完備教育訓練計畫，建立必備職能程序，強化服務客戶關鍵能力。
2. 強化資訊安全環境，為客戶服務與資源整合提供最適資安環境。
3. 產品建立模組化管理，並改善組織運作效率與客戶維持更緊密關係。
4. 透過代理商深耕半導體產業，並開發不同產業，向客戶展現華洋價值。

本公司銷售數量預估，乃依客戶需求資訊做為銷售評估來源，除此之外會根據與經銷商合作，與潛在客戶共同開發，作為客戶端銷售預估依據。除綜合上述彙總客戶需求，同時也考量內部研發人力與生產資源，做為最終的未來銷售金額與數量。展望 113 年因應終端客戶對晶片需求增加，使半導體產業投資增加，銷售數量與金額可持續成長。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持續與客戶端建立緊密合作關係，透過核心技術幫助客戶分析前製程缺陷。
2. 透過與經銷商合作深化與客戶共同合作關係，並拓展至其他產業。
3. 落實產品化設計、量產化研究與系統化管理，並符合客戶期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產品策略：

與客戶深化合作關係，透過公司關鍵技術解決客戶前製程缺陷，透過專利設置擴大與競爭者技術差距。

(二) 行銷策略：

1. 以優質的服務和產品強化華洋的品牌形象。
2. 與經銷商合作，針對利基市場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提供客戶最佳解決方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全球半導體產業，台灣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故銷售擴展以國內半導體大廠為主，以降低對營運衝擊。考量地緣政治風險，主要供應商及人事任用，以本土化及在地化為主。未來公司持續成長，相關人事任用計畫仍將以國內為主，而供應商未來以提供穩定品質、有效控制成本、完整製程能力及快速交期服務為合作夥伴首選。

(二) 受到法規環境影響：

公司為永續經營，位於台南市新化區的新建廠房已完工進駐，相關消防及工安規定均遵循當地環安衛法要求。與臨廠社區居民有相互溝通機制，未來致力於節能與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各項活動，善盡全球公民職責。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台灣經濟研究院指出，國內生產方面，全球經濟仍受通膨及高利率影響，終端需求續疲，廠商投資動能保守，但半導體產業受美中晶片禁令而有轉單效益，且台灣半導體製造屬領先地位持續擴廠而有設備需求，故整年度公司受大環境影響較低，未來會與經銷商合作佈局其他相關產業強化華洋品牌。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見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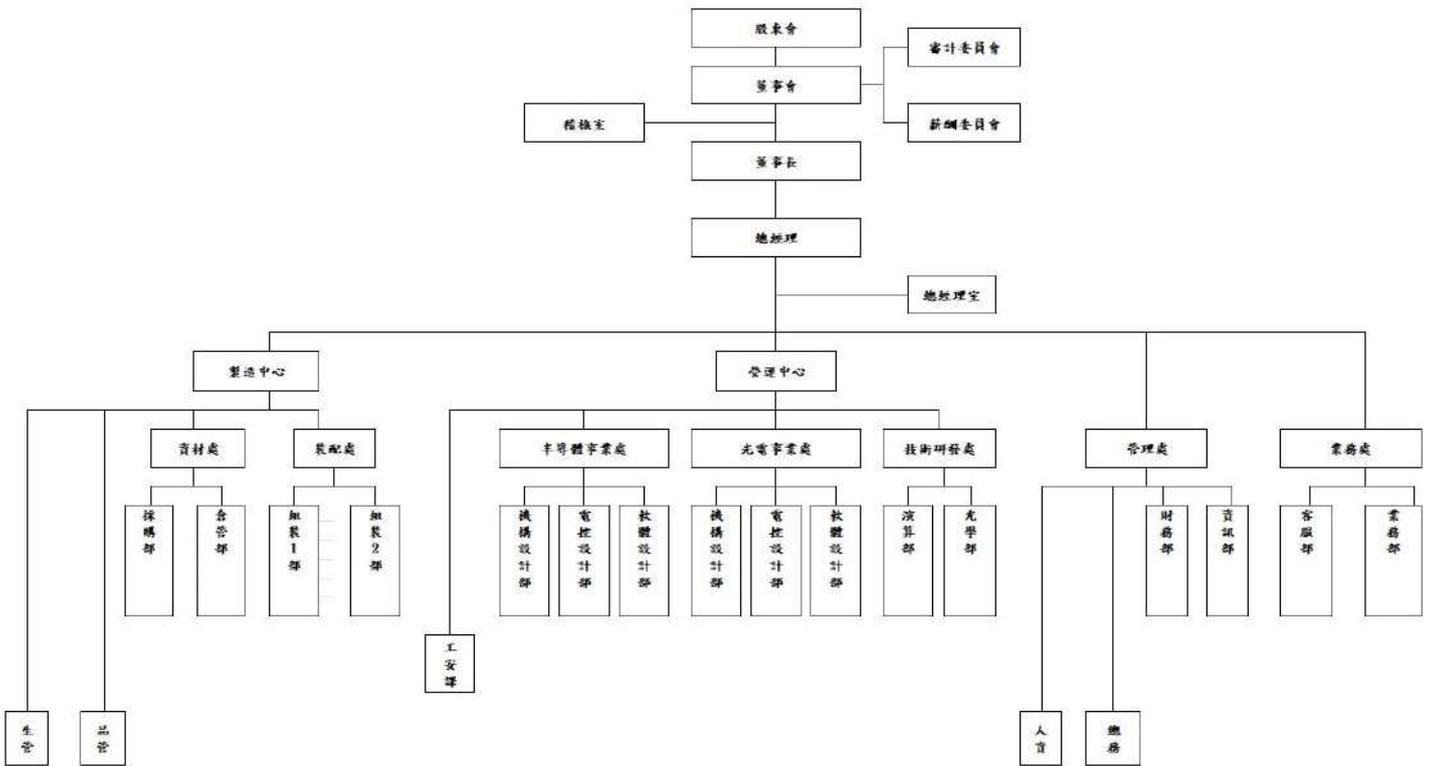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101 年	101 年 10 月 9 日核准設立，公司名稱為「華洋精密機械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000 仟元。
101 年	101 年 11 月 16 日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6,000 仟元。
102 年	102 年 2 月 5 日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6,000 仟元。
102 年	102 年 10 月 24 日減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300 仟元。
102 年	102 年 11 月 11 日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3,000 仟元。
103 年	103 年 8 月 15 日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3,000 仟元。
104 年	「華洋精密機械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稱變更為「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06 年 9 月受邀參加「2017 中國國際 OLED 產業大會」，共同研討全球 OLED 產業發展的最新趨勢。
107 年	深圳市聯得自動化裝備(股)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 日經投審會核准投資本公司。
108 年	108 年 12 月 24 日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81,000 仟元。 深圳市聯得自動化裝備(股)公司已於 108 年 9 月 11 日業經投審會核准參與增資案。
110 年	110 年 6 月 15 日取得新化土地，計劃蓋新廠房。 110 年 5 月 31 日經投審會核准深圳聯得自動化裝備(股)公司轉讓持股予個人戶等 11 人。
111 年	111 年 4 月 7 日新廠建設案開工動土。
111 年	111 年 6 月 10 日經投審會核准深圳聯得自動化裝備(股)公司轉讓持股予英特盛科技(股)公司及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111 年	111 年 9 月 5 日申請「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經濟部已核准通過，總投資金額為 3 億 4 仟萬元整。
111 年	111 年 10 月 4 日盈餘轉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11,000 仟元。
112 年	112 年 1 月 18 日現金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51,000 仟元。
112 年	112 年 6 月 14 日增資案核准通過，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59,000 仟元。
112 年	112 年 7 月 19 日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112 年	112 年 11 月 9 日登錄興櫃一般板掛牌交易。
113 年	113 年 3 月 26 日新廠房完工並遷址至台南市新化區中正路 686 巷 56 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董 事 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定公司政策、方針及發展方向。 2.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查、評估各部門內控制度之完整性、有效性及執行情形。 2. 年度稽核計劃之執行。 3. 稽核報告之撰寫及改善作業之考核。
總 經 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秉承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綜理本公司業務，實現經營管理和發展目標。 2. 執行公司各部門之協調、溝通等相關事宜。 3. 公司階段性或整體性之經營策略訂定及經營績效之修訂。 4. 負責危機管理之臨時會議。
總 經 理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經營團隊執行公司之決議事項及各項專案。 2. 協助高階主管公司經營策略分析、整合規劃、推動、執行與內部管理事項。 3. 公司形象及行銷事務規劃與執行。
製 造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銷計畫與協調。 2. 生產排程、生產計劃、出貨之擬定與協調。 3. 倉庫進出貨管理。 4. 不良品管制與品質異常處理。 5. 採購生產性原物料及內部事務性物品。
營 運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半導體及光電設備之構圖、測試、組立及裝機。 2. 機台”人機界面”及相關軟體製作。 3. 視覺檢測系統之開發。 4. 專案進行機台升級、改機之工作。 5. 協助新技術的設計、開發、製造及修改。 6. 模型開發、建置及現有產品之改良。
管 理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會計政策制度擬定與執行、公司資金規劃與調度之工作。 2. 會計帳務、稅務處理、管理報表編製與分析。 3. 財務規劃、資金籌措、調度及管理。 4. 預算及各項報表的彙編、分析與呈報。 5. 籌辦董事會、股東會相關事宜。 6. 重大專案、採購、修繕案件之執行。 7. 人事招募、教育訓練、考績評估及獎懲。 8. 資訊系統的規畫、開發、維護及資訊管理。
業 務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外業務策略目標的規劃及制訂。 2. 市場／客戶方案價格制定。 3. 策略合作夥伴經營。 4. 客戶關係經營。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基本資料

113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 、 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 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邱見泰	男	40-50	112.9.12	3年	110.2.8	—	—	665,999	4.19%	—	—	998,999 (註1)	6.28%	中山大學電機系碩士 恆力科技 總經理特助 宸鴻光電科技(股)公司 廠長 啟耀光電(股)公司 經理	本公司 董事長 信創營造(股)公司 董事 信銓建設(股)公司 董事 江盈先進材料(股)公司 監察人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合欣技研(股)公司 顧問	無	無	無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蕭賢德	男	40-50	112.9.12	3年	101.10.9	1,215,000	15%	666,869	4.19%	—	—	724,925 (註2)	4.56%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所碩士 亞樹科技(股)公司 光電事業 處處長 東捷科技(股)公司 課長	本公司 總經理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德泓國際有限公司 負責人 仁鐸科技(股)公司 董事 樂牧生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英特盛科 技(股)公 司	—	—	112.9.12	3年	111.9.20	2,682,499	24.16%	1,864,499	11.73%	—	—	—	—	—	—	—	—	—	—	—
		代表人： 賴富信	男	40-50	112.9.12		111.9.20	—	—	104,480	0.66%	—	—	—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 處長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協理	無	無	無	—
		榮創能源 科技(股) 公司	—	—	112.9.12		111.9.20	591,999	5.33%	773,150	4.86%	—	—	—	—	—	—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鄭禎訓	男	50-60	112.9.12	3年	111.9.20	—	—	68,000	0.43%	—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學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 經理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財會暨 投資管理處長 光銘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榮論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碼、未成孳子女現任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碼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仁	男 60-70	111.9.20 (註3)	3年	111.9.20	20,000	0.2%	15,000	0.09%	—	—	—	—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企管碩士 玉晶光電(股)公司 財務副總經理 成霖企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 金統立工業(股)公司 海外事業處 營運長	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 負責人 台灣櫻花(股)公司 獨立董事 高明鐵企業(股)公司 董事 合盈光電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郭健利	男 40-50	110.7.23 (註4)	3年	109.9.15	—	—	221,999	1.40%	—	—	—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士	合欣技研(股)公司 負責人	無	無	無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許智森	男 40-50	111.9.20 (註5)	3年	111.9.20	221,999	1.39%	221,999	1.40%	—	—	—	—	大華技術學院	天鴻精密(股)公司 負責人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嚴文筆	男 60-70	112.9.12	3年	112.9.12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 安永聯合會計事務所 合夥人 文化大學會計系 漢達生技醫藥(股)公司 財務經理 原創生醫(股)公司 財務長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 協理	—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淑和	女 50-60	112.9.12	3年	112.9.12	—	—	—	—	—	—	—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 院長 和連光電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 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ngger	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 瑞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俊榮	男 50-60	112.9.12	3年	112.9.12	—	—	—	—	—	—	—	和連光電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 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 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ngger	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 董事長	無	無	無	—	

註1：係以愷星投資有限公司名義持有，邱見秦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註2：係以兆廉投資有限公司名義持有，蕭賢德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註3：董事陳志仁於111.9.20股東臨時會選任，任期至112.9.12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4：監察人郭健利於109.9.15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至112.9.12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5：監察人許智森於111.9.20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至112.9.12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業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2%)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2%)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 期宇投資實業有限公司 (2.32%) 莊宏仁 (2.22%)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1.71%) 晨安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1.18%) 富祐有限公司 (1.04%) 海詩威有限公司 (1.04%)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蕭賢德 (90.75%) 蕭俊霖(9.25%)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陳猷仁 (30%) 王菁慧 (30%) 陳臻 (20%) 陳紘紳 (20%)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邱見泰 (66.67%) 吳意珣 (20%) 邱可昕 (13.33%)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業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High Precision Holdings Limited (22.64%) 戰神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6.6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4.92%)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東方匯理瑞士公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2.43%) 周賢穎 (0.9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3%) 王建二 (0.94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78%)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0.77%)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71%)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91%)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7%)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3.5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7%)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1%)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6%)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2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東方匯理瑞士公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2.13%)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7%)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35%)
期宇投資實業有限公司	方榮熙 (83.10%) 蔡利絨 (16.9%)
富祐有限公司	李志祥 (100%)
晨安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吳玉茹 (50%)
海詩威有限公司	黃詠婷 (5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邱見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山大學電機系碩士。 . 曾任宸鴻光電科技(股)公司廠長，現任華洋精機(股)公司董事長。 . 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專精於市場策略、營運管理及業務推廣之豐富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或監察人間有配偶或二等親子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董事 蕭賢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所碩士。 . 曾任亞樹科技(股)公司光電事業處處長，現任華洋精機(股)公司總經理。 . 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專精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英特盛科技(股) 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士。 .現任英特盛科技(股)公司協理。 .專精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 .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學士。 .現任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財會暨投資管理處長。 .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專精於企業營運、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 .曾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專精於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之情形。 	無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大學會計系。 .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及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現任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 .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專業事務，對產業具有豐富的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曾任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ngager、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及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現任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 .專精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嚴文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大學會計系。 .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及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現任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 .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專業事務，對產業具有豐富的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曾任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ngager、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及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現任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 .專精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賴淑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大學會計系。 .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及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現任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 .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專業事務，對產業具有豐富的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曾任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ngager、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及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現任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 .專精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邱俊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大學會計系。 .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及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現任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 .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專業事務，對產業具有豐富的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曾任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ngager、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及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現任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 .專精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之情形。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目前設置有 7 席董事包含 3 席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國際觀及危機處理，且有產業經驗、專業能力及財務規劃能力；其中擁有機電工程相關專業經驗及能力有邱見泰董事長、蕭賢德董事、賴富信董事及邱俊榮獨立董事；擁有營運管理經驗及危機處理為邱見泰董事長、蕭賢德董事、賴富信董事、邱俊榮獨立董事；擁有財務及會計經驗為鄭禎訓董事、嚴文筆獨立董事及賴淑和獨立董事。

董事間的能力具有本公司產業知識及跨產業領域知識與會計及財務分析背景等多元互補能力，未來仍會視董事會運作及公司發展的需求適時修正董事會的運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及技能二大方面，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相關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	決策
				50歲以下	51-60歲	61-70歲								
邱見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蕭賢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中華民國	男			✓			✓	✓			✓	✓	✓
嚴文筆	中華民國	男				✓		✓				✓	✓	✓
賴淑和	中華民國	女			✓			✓	✓			✓	✓	✓
邱俊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B.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設置有 7 席董事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本公司董事會致力評估董事之獨立性，請董事間就任時已確認彼此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且也會持續評估董事是否持續為公司管理層在營運上及其他董事間提出具建設性、遠觀性的問題與表達，及其在董事會內外的行為舉止是否適當。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賢德	男	108.4.1	666,869	4.19%	-	-	724,925	4.56%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所碩士 亞樹科技(股)公司光電事業處處長 東捷科技(股)公司課長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德泓國際有限公司負責人 仁鋒科技(股)公司董事 樂牧生技(股)公司董事	-	-	-	-
製造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文珏	男	108.4.1	84,962	0.53%	-	-	-	-	崑山科技大學機械系 亞樹科技(股)公司經理 東捷科技(股)公司副理	無	-	-	-	-
營運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國倫	男	113.3.26	-	-	-	-	-	-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所碩士 華洋精機(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無	-	-	-	-
管理處經理	中華民國	賴家溱	女	113.3.26	82,222	0.51%	-	-	-	-	義守大學資訊管理系 華洋精機(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無	-	-	-	-
業務處經理	中華民國	吳忠憲	男	113.3.26	-	-	-	-	-	-	空中大學外國語文系 愷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無	-	-	-	-
會計副理	中華民國	陳士輝	男	110.8.13	-	-	-	-	-	-	靜宜大學會計系 奇美食品(股)公司資深管理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無	-	-	-	-
稽核副理	中華民國	曾致凱	男	112.4.23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與管理決策組碩士 高明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	-	-	-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邱見泰													
董事	蕭賢德													
董事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賴富信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鄭楨訓	0	0	0	611	135	135	611	135	2.52%	2.52%	0	192	0
董事	陳志仁 (註1)													
獨立董事	羅文華													
獨立董事	賴淑和	327	327	0	0	45	45	0	45	1.26%	1.26%	0	0	0
獨立董事	邱俊榮													

註1：112年9月12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2：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但不得參與董事酬勞之分派。

註3：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本公司於112年度支付陳志仁董事所屬之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共計351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邱見泰 蕭賢德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陳志仁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邱見泰 蕭賢德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陳志仁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邱見泰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陳志仁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邱見泰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陳志仁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蕭賢德	蕭賢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領取來自外轉或公司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酬勞(B)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業務執行費用(C)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監察人	許智森(註)	—	—	—	—	20	20	0.07%	0.07%	—
監察人	郭健利(註)	—	—	—	—	—	—	—	—	—

註：112年9月12日股東臨時會董事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1,000,000元	許智森 郭健利	許智森 郭健利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新臺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蕭賢德	3,957	3,957	99	99	1,978	1,978	326	0	326	0	21.46%	21.46%	0
副總經理	李文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李文珏	李文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蕭賢德	蕭賢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11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蕭賢德	0	595	595	2.01%
	副總經理	李文珣				
	技術研發處經理	黃春香				
	光電事業處經理	林昌民				
	半導體事業處經理	林孟儒				
	會計副理	陳士輝				
	稽核副理	曾致凱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1 年度		11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2.66%	2.66%	2.52%	2.52%
監察人	—	—	0.07%	0.0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80%	19.80%	21.46%	21.4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 1.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董事會通過發放並於股東會報告。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 (3)本公司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2 年度共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註)
董事長	邱見泰	6	0	100%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蕭賢德	6	0	100%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6	0	100%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5	0	83%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陳志仁	3	0	100%	112.09.12 改選舊任
獨立董事	嚴文筆	3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賴淑和	3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邱俊榮	3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監察人	郭健利	1	0	33%	112.09.12 改選舊任
監察人	許智森	1	0	33%	112.09.12 改選舊任

註：本公司因 112.07.19 公開發行後，於 112.09.12 召開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改選前董事會召開 3 次，改選後董事會召開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112.09.12 設置獨立董事後，共召開 3 次董事會會議(第 4 次至第 6 次)，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39 頁至第 41 頁，全體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2.12.19 董事會

▶議案內容：發放董事長邱見泰等人董監酬勞案。

·利益迴避董事：邱見泰董事長、蕭賢德董事、賴富信董事及鄭禎訓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目標：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強化公司治理，持續提升董事專業職能；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持續保持良好適當之雙向溝通。

(二)執行情形：

- 1.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委員會依其職權審查相關議案並交由董事會決議，以協助董事會以履行其監督職責。
- 2.委請專業機構之講師講授公司治理與法規相關課程，協助董事持續進修；全體董事 112 年度進修時數皆符合法令規定，進修總時數為 3 小時。
- 3.會計師不定期列席董事會，並於董事會前與董事溝通重要查核事項、查核情形、關鍵查核事項及宣導最新法令修訂情形等事項；112 年度會計師於董事會前報告 1 次及列席股東臨時會。
- 4.本公司於 112.09.14 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未來將持續評估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是否符合需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於 112.09.12 成立審計委員會，112 年度共開會 2 次(A)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於全面改選獨立董事後卸任，卸任前 112 年度共開會 2 次(A)

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嚴文筆	2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賴淑和	2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邱俊榮	2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監察人	敦健利	1	0	33%	112.09.12 改選舊任
監察人	許智森	1	0	33%	112.09.12 改選舊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112.09.12 成立審計委員會後，共召開 2 次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內容如註 1，審計委員會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同意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透過至少每年，定期檢閱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及財務業務報告，並於董事會或必要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

註 1：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內部稽核業務報告、財務稽核報告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09.26 第 1 屆第 1 次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 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3. 本公司擬不參與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4. 本公司降低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2.12.19 第 1 屆第 2 次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3 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本公司擬出售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4. 訂定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5. 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6.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本公司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委託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規定按月申報內部人持股之變動情形，充分掌握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皆區分明確，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並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等相關辦法以茲遵循，以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不定期對內部人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項目</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p> <p>✓</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訂董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亦依該多元化之精神，選出除股東方外，並由產業精英及財會專家共同組成之董事會。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情形請詳第12頁。</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之運作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董事會之運作績效尚屬良好；另本公司訂有「董事、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辦法」，依辦法之績效評估標準執行相關作業程序，將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報酬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p> <p>(四)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本公司於113.2.2董事會審議通過，簽證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	本公司尚未建置專責公司治理人員，其相關職責目前由總經理室、管理處及財務部相關人員執行。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建立了多元溝通管道，已於公司網頁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指定相關人員負責。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無。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於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提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之蒐集，並依規定詳實且即時公開公司經營績效、營運狀況及重大資訊，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由專人負責對外溝通本公司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p>否</p> <p>(三)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已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4個月內公告申報財務報告，並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第二、三季財務報告；另每月營運情形均按時公告。</p>	公司目前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正評估中。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是</p>	<p>否</p> <p>(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視員工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本公司有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p> <p>(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p>(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秉持誠信互惠原則，並審慎評估相關交易及信用條件。</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董事對於董事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者已自行迴避，不加入表決。</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及不定期提供外界單位舉辦之專業進修課程資訊予董事，並將各董事進修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之相關權益。</p> <p>(八)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向產物保險公司投保，並於112年08月01日董事會報告投保之金額、保費及其他投保內容。</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5月15日

身分別 (註1)	條件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嚴文筆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曾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具有五年以上財務及會計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於財務及會計專業事務。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賴淑和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曾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及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等，現任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具有五年以上財務、會計、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能適時提供公司在財務及會計上之專業意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邱俊榮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曾任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及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現任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公司營運規劃、經營及管理實務能力，能適時提供公司在經營管理及製程技術上之專業意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09月26日至115年09月11日，112年度共開會1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嚴文筆	1	0	100%	新任
委員	賴淑和	1	0	100%	新任
委員	邱俊榮	1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	<p>本公司業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為推動永續發展，並將永續發展融入本公司之經營策略，惟尚未有具體報告機制與設置相關單位。</p>	<p>公司目前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求及法令規定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p>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p>	✓	<p>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針對公司營運活動進行相關評估，依重大性原則制定相關內控辦法及規範，以確保本公司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並且在企業經營的同時承擔環保責任並遵守道德規範，且持續改善及檢討實施成效。</p>	無。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p>	<p>(一)本公司為設備製造商，於製造過程中並無汙染廢液及廢水產生，另公司對於環境之管理，係依據國內環境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的利用，例如執行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回收紙張再利用，以減少紙張用量，針對空調等公共設施採用節能產品並制定公約，以減</p>	<p>無。</p> <p>無。</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情勢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少對環境之負荷與衝擊。</p> <p>(三) 面對氣候變遷之潛在風險與機會，本公司持續關注國際氣候變遷相關管理議題與法規趨勢，並藉由資源使用效率之提升來降低營運成本作為因應措施。</p> <p>(四) 本公司非高耗能產業亦未設置或使用產生大量溫室氣體之設施，辦公區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運動，鼓勵廢棄物分類回收及使用環保筷、環保杯等，也提倡辦公室紙張回收再利用、推動無紙化及在屋頂加裝太陽能發電等措施。</p>	無。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據以制定內部管理政策與程序，以保障同仁的勞動人權，包括遵守法定工作時間、符合法令之薪資與福利、人道與不歧視對待等。</p> <p>(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薪資及考勤管理辦法及考核管理辦法等，使員工了解相關勞動法令及基本權利，主管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時，將同仁日常表現納入總體評量。</p> <p>(三)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課程，使員工充分了解及</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情 務守則差異 形及原因
	是	否	
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熟悉作業項目，並於教育訓練中宣導各項工作安全的知識及規定；定期每年對全體員工進行健康檢查，進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112年度職業災害之件數為0件。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依職務類別與職位要求規劃貼近員工需求之能力發展計畫，並由該單位主管及資深同仁安排內訓或外訓課程，協助新進同仁強化職涯能力及未來發展方向。	無。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為設備製造商，客戶均為國內外知名企業，在品質與交期獲得客戶認可與肯定，並於銷售產品後提供客戶售後服務，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保密協定。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六) 本公司訂有採購作業程序，且每年至少一次對供應商之供貨品質進行評估。針對環保、安全與衛生等品質認證項目本公司尚未要求供應商。	配合未來制度之訂定，加強供應商在環保、職 安或勞動人權 等議題遵循相關 規範。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揭露於開資觀測站，惟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p>	配合未來依循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並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	<p>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並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未因性別、種族及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2、本公司對所有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	<p>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並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p>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一) 本公司基於誠信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及董事會與管理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定期向董事進行誠信經營相關法規之宣導。</p>	無。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係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所規範之相關防範措施，要求相關單位落實執行；並由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p>	無。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工作規則」等相關作業規範中明訂具體誠信經營之作法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檢舉制度、懲戒與申訴制度，並確實執行。</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p>	✓	<p>(一) 本公司與往來對象皆建有基本資料，以透明與公</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是</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平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遵循本公司「誠信經營求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p> <p>(二) 本公司於112.08.01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指定稽核室為專責單位執行相關政策，並於113.03.26董事會報告112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規範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要求相關單位落實執行。</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內部控制缺失。</p> <p>(五) 本公司於定期主管會議及部門內部會宣導說明，112.9.12董事會邀請外部單位至本公司進行3小時公司治理課程。</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明確檢舉制度，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並保護所有提出建議或檢舉之員工。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事務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敘明受理事務事項之調查程序並針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採取保密機制。	無。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由專人受理事務案件，並對檢舉人身份負責保密責任。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由專責單位負責推動誠信經營相關政策。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供投資人查詢相關公司治理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持續提升公司治理，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企業網站同步揭露公司治理資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26日

-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見泰



總經理：蕭賢德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別	決議內容/決議結果/執行情形
112.06.27	股東常會	<p>(一)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二)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35 元，訂定 112.08.18 為除息基準日，112.09.11 為發放日。</p>
112.09.12	臨時股東會	<p>(一)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三)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四)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份條文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五)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份條文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六)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份條文修訂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七)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p>

		<p>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p> <p>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p> <p>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p>(九)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p> <p>董事當選名單：</p> <p>邱見泰</p> <p>蕭賢德</p> <p>英特盛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賴富信</p> <p>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鄭禎訓</p> <p>獨立董事名單：</p> <p>嚴文筆</p> <p>賴淑和</p> <p>邱俊榮</p> <p>(十)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p> <p>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p>
--	--	---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內容
112.03.28	<p>(一)通過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二)通過 111 年度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分派案。</p> <p>(三)通過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四)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五)通過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之短期融資額度案。</p> <p>(六)通過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案，並視適當時機申請股票登錄興櫃一般板案。</p> <p>(七)通過辦理 112 年度現金增資案。</p> <p>(八)通過訂定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p>
112.06.07	<p>(一)通過 112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p> <p>(二)通過與銀行中短期融資額度案。</p> <p>(三)通過稽核主管任命案。</p> <p>(四)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p>
112.08.01	<p>(一)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p> <p>(二)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p>

日期	決議內容
	<p>(三)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p> <p>(四)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p> <p>(五)通過修訂「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p> <p>(六)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p> <p>(七)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p> <p>(八)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p> <p>(九)通過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p> <p>(十)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p> <p>(十一)通過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p> <p>(十二)通過訂定「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辦法」案。</p> <p>(十三)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辦法」案。</p> <p>(十四)通過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案。</p> <p>(十五)通過訂定「內部人新就(解)任資料申報管理辦法」及「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程序」案。</p> <p>(十六)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p> <p>(十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p> <p>(十八)通過向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監事暨經理人責任保險」案。</p> <p>(十九)通過申請股票上櫃案。</p> <p>(二十)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暨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p> <p>(二十一)通過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案。</p> <p>(二十二)通過受理股東提名期間案。</p> <p>(二十三)通過提名並決議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案。</p> <p>(二十四)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二十五)通過與華南銀行及玉山銀行之短期融資額度續約案。</p> <p>(二十六)通過召開本公司 112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p>
112.09.12	(一)通過推選董事長案。
112.09.26	<p>(一)通過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p> <p>(二)通過委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p> <p>(三)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p> <p>(四)通過不參與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p> <p>(五)通過降低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p>

日期	決議內容
112.12.19	(一)通過 113 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二)通過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三)通過出售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四)通過訂定「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五)通過修訂「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六)通過變更本公司營業地址案。 (七)通過發放董事長邱見泰等人董監酬勞案。 (八)通過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113.02.02	(一)通過評估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二)通過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三)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四)通過訂定「董事、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辦法」案。 (五)通過審查本公司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六)通過 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七)通過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核發案。 (八)通過修訂本公司遷址案。
113.03.26	(一)通過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內控聲明書案。 (二)通過 112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三)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四)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通過訂定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六)通過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七)通過調整組織架構案。 (八)通過因應公司組織調整，調整經理人異動案。 (九)通過變更本公司營業地址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 徐惠榆	112.01.01-112.12.31	1,200	104	1,304	(註)

註：本公司 112 年度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變更登記暨資本額查核服務及工商登記。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而更換簽證會計師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07.01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112年第2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林永智及田中玉會計師變更為林永智及徐惠榆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永智、徐惠榆
委任之日	112.07.0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5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邱見泰	0	0	0	0
董事暨 總經理	蕭賢德	0	0	0	0
董事暨 大股東	英特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賴富信	0	0	0	0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鄭禎訓	0	0	0	0
董事	陳志仁(註3)	0	0	0	0
獨立董事	嚴文筆(註2)	0	0	0	0
獨立董事	賴淑和(註2)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俊榮(註2)	0	0	0	0
監察人	許智森(註3)	0	0	0	0
監察人	郭健利(註3)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文珏	0	0	0	0
會計副理	陳士輝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112年9月12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

註3：112年9月12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二)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113年4月15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4,499	11.73%	—	—	—	—	—	—	—
代表人：賴富信	104,480	0.66%	—	—	—	—	—	—	—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998,999	6.28%	—	—	—	—	邱見泰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
代表人：邱見泰	665,999	4.19%	—	—	—	—	—	—	—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822,222	5.17%	—	—	—	—	陳猷仁	該公司負責人	—
代表人：陳猷仁	488,000	3.07%	—	—	—	—	—	—	—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3,150	4.86%	—	—	—	—	—	—	—
代表人：鄭禎訓	68,000	0.43%	—	—	—	—	—	—	—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724,925	4.56%	—	—	—	—	蕭賢德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總經理同一人	—
代表人：蕭賢德	666,869	4.19%	—	—	—	—	—	—	—
蕭賢德	666,869	4.19%	—	—	724,925	4.56%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邱見泰	665,999	4.19%	—	—	998,999	6.28%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陳猷仁	488,000	3.07%	—	—	822,222	5.17%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三合聚鑫投資有限公司	420,000	2.64%	—	—	—	—	—	—	—
代表人：謝侑瑾	—	—	—	—	—	—	—	—	—
蕭哲凱	274,074	1.72%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最近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12	10	12,000	120,000	8,100	81,000	現金增資 38,000 仟元	無	註 1
111.10	10	30,000	300,000	11,100	111,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2
112.01	35	30,000	300,000	15,100	151,000	現金增資 37,740 仟元	無	註 3
	28					員工認股權執行增資 2,260 仟元		
112.06	60	30,000	300,000	15,900	159,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無	註 4

註 1：108.12.24 府經工商字第 10814732190 號。

註 2：111.10.04 府經工商字第 11100201230 號。

註 3：112.01.18 府經工商字第 11200028430 號。

註 4：112.06.14 府經工商字第 11200204240 號。

2. 股份種類：

113年4月15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5,900,000 股	14,100,000 股	30,000,000 股	非上市(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3年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1	301	0	313
持有股數	0	218,000	6,012,072	9,669,928	0	15,900,000
持股比例	0.00%	1.37%	37.81%	60.82%	0.0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無此情事。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3年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9	9,063	0.06%
1,000 至 5,000	137	289,471	1.82%
5,001 至 10,000	25	204,056	1.28%
10,001 至 15,000	9	119,182	0.75%
15,001 至 20,000	15	278,675	1.75%
20,001 至 30,000	6	168,000	1.06%
30,001 至 40,000	3	107,000	0.67%
40,001 至 50,000	6	285,000	1.79%
50,001 至 100,000	23	1,763,776	11.09%
100,001 至 200,000	19	2,525,008	15.88%
200,001 至 400,000	12	2,726,106	17.15%
400,001 至 600,000	2	908,000	5.71%
600,001 至 800,000	4	2,830,943	17.81%
800,001 至 1,000,000	2	1,821,221	11.45%
1,000,001 以上	1	1,864,499	11.73%
合計	313	15,900,000	100.00%

2. 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3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4,499	11.73%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998,999	6.28%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822,222	5.17%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3,150	4.86%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724,925	4.56%
蕭賢德		666,869	4.19%
邱見泰		665,999	4.19%
陳猷仁		488,000	3.07%
三合聚鑫投資有限公司		420,000	2.64%
蕭哲凱		274,074	1.7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11年	112年	當年度截至 113年5月15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註1)	分配前		19.50	23.08	註5
	分配後		19.15	21.58	註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追溯調整前	11,122	15,584	15,900
		追溯調整後	11,122	15,584	15,900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3.46	1.90	註5
		追溯調整後	3.46	1.90	註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5	1.5(註4)	註5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4)	註5
		資本公積配股	-	-(註4)	註5
	累積未付股利(註3)		-	-	註5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5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5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5

註1：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4：係依據 113.03.26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填列。

註5：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至 112 年止，故不予計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部分如以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當年度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所分派之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現金股利不低於當次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5 元，共計新臺幣 23,850 仟元。

3.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另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本年度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實際分派情形	111 年帳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521	1,521	0	無	不適用
董事酬勞	760	760	0	無	不適用
合計	2,281	2,281	0	無	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蕭賢德	126	0.83	126	28	3,528	0.83	—	—	—	—
	副總經理	李文珏										
	經理	黃春香										
	經理	林昌民										
	副理	林孟儒										
	副理	陳士輝										
員工	課長	吳明修	100	0.66	100	28	2,800	0.66	—	—	—	—
	課長	林益全										
	課長	鄭偉銘										
	課長	黃信華										
	總經理特助	賴家溱										
	二級正工程師	林昆峯										
	二級工程師	蔡松軒										
	一級專員	林奉樟										

(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專門研究開發視覺相關檢測設備及相應搭配之精密平台、自動化設備、高速影像檢測、客制化影像模組以機器線性掃描方式取代人力目視判別，使檢測判斷標準維持在客戶需求規格內並利用 AI 邏輯系統分辨瑕疵種類，幫助客戶分析前製程缺陷。

- ①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②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③ 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 ④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⑤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⑥ F110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⑦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⑧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⑨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⑩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⑪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⑫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⑬ I59990 其他設計業
- ⑭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 ⑮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⑯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產品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影像檢測設備及模組		175,321	98.36%
其他		2,917	1.64%
合計		178,23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線路檢查（泛稱線路 AOI）技術，此項技術可應用在不同產業，如 AVI 可應用在 PCB 外觀終檢，IC 載板外觀檢驗，LCD 瑕疵檢驗等；而三次之量測技術運用更廣，如 PCB 填銅凹線檢查，BGABump 檢查，WaferBump 檢查，SMT 錫膏厚度檢查等；另外線路檢查技術可運用在 PCB 線路檢查，LCDArray 端玻璃基板線路檢查等。

名稱	說明
AOI 檢查設備	設備類型有 DUV 光罩檢查機、EUV 光罩檢查機、EUV 膜檢查機、LED 高功率散熱片檢查機、ADI/AEI 光罩檢查機、光罩量測機活化、光學載板檢測模組、自動光罩入料設備。
其他	設備類型有光罩清潔設備及運用於 AOI 設備之 AI 系統。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項目	說明
智能電測機	PCB 電信測試設備。
AOI 檢查設備	晶圓檢查設備及模組、LEDWAFER 檢查設備、3D 鏡頭檢查設備及車用鏡頭檢查設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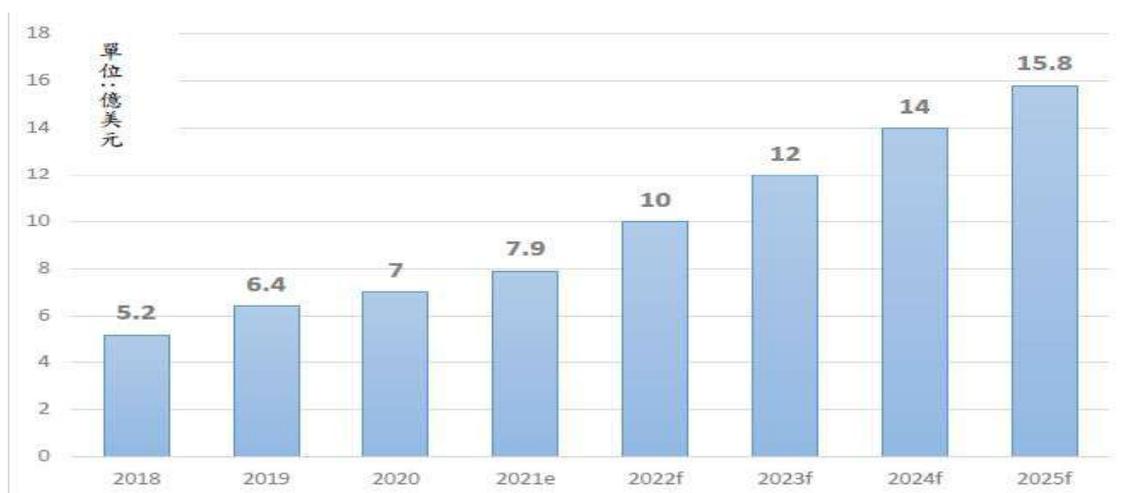
本公司為全/半自動化設備規劃、AOI 機械視覺規劃、半導體及面板品質檢驗之專業廠商。在以人力來達到品質管理的生產過程中，人往往有很多的不確定因素，例如請假、生病或離職等，再加上人本身的能力和體力不同，可能會有視覺疲勞，個人認知落差而造成誤判，此均會造成產品檢驗結果的可靠度，近而影響產品的品質，為了達到產品品質的可靠性和一致性，唯一的解決方案就是透過機器視覺來分辨，AOI 設備就是在這樣的需求下被廣泛應用。

自動光學檢測(AutomatedOpticalInspectionAOI)是以非接觸的方式，集合光學、機械、電控以及軟體等整合系統，運用機器視覺技術擷取影像進行分析，以設定好的參數標準為基準進行判讀，進而判斷物件是否存在異物或異常等瑕疵，成為業界廣泛應用的檢測手法。由於光學影像檢測系統高速、失誤率低、標準統一，能夠及時回饋問題，不需要輪班，比人工更自動化，已是半導體產業如 IC 載板、顯示器產業、封裝測試業、印刷電路板產業的重要設備。

在全球市場中，AOI 檢測技術較為先進的國家分別是以色列、台灣、日本、韓國等地，其中，以色列和台灣的企業技術更為先進。全球較為知名的 AOI 檢測企業主要有以色列的奧寶科技和康代，台灣地區的德律科技、由田新技和致茂電子，日本歐姆龍，韓國賽泰克等。這些企業產品類型較為豐富，應用領域覆蓋較為全面，發展較為成熟。

依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研究資料顯示，2022 年自動光學檢測系統市場規模預測將達 10 億美元(圖 1)，其中 2020 至 2025 年之間的年複合年均成長率為 17.7%，成長動力來自於對高階應用的電子零件(high-quality electronic components)的需求、PCBs 的複雜度(線距縮小)增加、消費性電子產品與汽車電子產品的需求，而其中以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市場規模為最大，且其產品亦與半導體之應用息息相關，估計 2025 年市場規模將達 15.8 億美元。

(圖 1)AOI 技術的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2/03)

過去 AOI 市場多為歐美日廠商所寡占，觀察台灣市場，自 1992 年由田成立後，且是台灣第一家上市櫃的自動光學檢測設備商，讓台灣在 AOI 設備的領域中邁出重要的第一步，隨之而後的設備商也如雨後春筍般展現。台灣在光電、電子、半導體及電動車市場中各項零組件的生產一直扮演著重要的地位，隨著市場競爭愈來愈激烈下，提高產品的品質及市場的占有率，及少子化而缺工的影響下，將工廠的產線自動化是必然的趨勢。

隨著 5G、AI 及物聯網的應用服務時代來臨，有越來越多高階應用的電子零件需求與複雜度增加，加上少量多樣需求成趨勢，迫使製造業快速轉型，走向更自動化、數位化的智慧化方向。先進製程中的自動光學檢測技術日受重視，主要在於各階段製程更精密化、更複雜化、單元更小化，相對於 AOI 用傳統方法檢視會有缺失，才會再加上 AI 的發展，以規則系統做缺陷的檢測，逐漸進展到在少量多樣且快速變化的產品檢測中導入 AI 演算法，應用在 AI 的學習技術，大幅提升缺陷檢出命中率並有效降低誤檢率，使 AOI 能朝向更精密檢測方向發展，帶動 AOI 市場蓬勃發展。

本公司主要產品主要係應用於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其相關行業現況與發展分析如下：

A. 半導體產業

a. 全球半導體市場概況

半導體技術的發展從 1960 年代開始將電晶體、電阻及電容放在一個小矽晶片上構成大而複雜的電路，甚至整個系統(如計算機、收音機、電視機)，堪稱半導體積體電路(Integrated circuit: IC)之先驅，並帶動了科技呈現跳躍式的發展。IC 晶片為所有設備或裝置的基礎，藉由編輯應用程式控制設備或裝置，不斷改變人類的生活。複雜的半導體晶片可以協助智慧型手機、汽車、使用網路、雲端數據、工業自動化、智能家庭和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技術發展，反過來說，隨著對關鍵技術發展要求及需求的成長，對半導體的需求近年來也呈現成長趨勢。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於 2023 年 11 月指出，2023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受到全球通貨膨脹等影響，終端消費性產品需求降低，雖第 2~3 季半導體營收表現強勁，然受記憶晶片需求減弱拖累，全年產值預估 5,201 億美元，較 2022 年相比減少 9.4%。展望 2024 年，WSTS 預計全球半導體市場整體產值可望復甦，預期營收將強勁成長 13.1%至 5,883 億美元，包括分離式半導體、光電、感測器營收將全面成長個位數百分比，邏輯晶片市場預計成長 9.6%，其中過去疫情時期曾經是成長幅度最大的記憶體市場，預期將激增 44.8%，飆升至 1300 億美元左右，是推升半導體營收成長主要動能。市場方面 2024 年全球所有地區都可望成長，歐洲及日本市場將分別成長 4.3%及 4.4%，美洲市場將成長 22.3%，亞太地區成長 12%(圖 2)。

(圖 2) 【WSTS Forecast Summary】

Fall 2023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2	2023	2024	2022	2023	2024
Americas	141,136	132,536	162,154	16.2	-6.1	22.3
Europe	53,853	57,048	59,480	12.8	5.9	4.3
Japan	48,158	47,209	49,275	10.2	-2.0	4.4
Asia Pacific	330,937	283,333	317,455	-3.5	-14.4	12.0
Total World - \$M	574,084	520,126	588,364	3.3	-9.4	13.1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33,993	35,951	37,459	12.0	5.8	4.2
Optoelectronics	43,908	42,583	43,324	1.2	-3.0	1.7
Sensors	21,782	19,417	20,127	13.7	-10.9	3.7
Integrated Circuits	474,402	422,174	487,454	2.5	-11.0	15.5
Analog	88,983	81,051	84,056	20.1	-8.9	3.7
Micro	79,073	76,579	81,937	-1.4	-3.2	7.0
Logic	176,578	174,944	191,693	14.0	-0.9	9.6
Memory	129,767	89,601	129,768	-15.6	-31.0	44.8
Total Products - \$M	574,084	520,126	588,364	3.3	-9.4	13.1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2023/11)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報導指出，在 2022 年由於需求反轉與通膨及俄烏戰爭等因素影響，成長不如預期，2023 年主要受外部環境負面影響因素持續，終端市場的消費買氣不佳、拉貨力道疲軟，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晶片供應鏈業者供應鏈業者的庫存去化變慢，而庫存水位過高，庫存去化持續影響 2023 年半導

體市場表現(圖 3)。另 SEMI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於 2023 年 9 月公布之《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 WFF)指出，受到晶片需求疲軟以及消費性產品、行動裝置庫存增加影響，預估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總額將先蹲後跳，將自過去 2022 年的歷史高點 995 億美元，2023 年下滑 15% 至 840 億美元；隨後預期於 2024 年回升 15%，達到 970 億美元，顯示晶圓廠設備支出復甦將可望在半導體庫存調整結束，以及高效能運算(HPC)、記憶體等需求增加，加上晶片設計複雜度與電晶體數量增加，帶動高階測試需求，有助於提升相關業者營收成長。

(圖 3)【2011 年~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WSTS，MIC 整理 (2023/05)

半導體產能成為各國戰略物資已經成為大趨勢，各國都在新建產能，並在配套的基礎設施，以及與上下游產業供應鏈的配合之下，期望形成新的半導體產業聚落，改變全球供需分布。展望未來半導體關鍵議題，有兩個關鍵點：(1)面對地緣政治發展與全球半導體供需失衡的困境，各國政府積極推動區域半導體供應鏈發展，各主要代工廠已規劃建廠與擴大產能；(2)AI 結合物聯網、汽車電子、化合物半導體等新興技術與應用，驅動更多類型與數量的半導體元件需求成長，將成為後疫情時代帶動半導體產業的主要成長動能。

(圖 4)【各國政府積極推動區域半導體供應鏈發展】



資料來源：MIC(2021/09)

b. 台灣半導體市場概況

台灣半導體產業歷經多年發展，有著高度群聚的效應，從 IC 的設計、製造、封裝，甚至周邊的原料及物料都有相關的供應商，能夠就近提供相關的服務，獨步全球的生產模式使台灣在生產方面具備彈性高、速度快、客製化服務、低成本等優勢，建立起全台的半導體生態圈與形成完整的跨國產業鏈。台灣半導體廠商持續承接國際訂單，並持續進行擴廠與投入先進技術量產開發物聯網相關電子產品，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測，儘管全球經濟紛擾不斷，但仍有 5G、AI 和高效能運算（HPC）等創新應用與商機釋放，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將有機會復甦回到新臺幣 4 兆元。

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於 2023 年 11 月指出，台灣半導體產業 2023 年以來受到總體經濟疲弱、終端需求低迷導致企業與消費市場買氣不佳，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供應鏈業者均面臨庫存水位過高、拉貨力道不足的影響，使半導體產業已進入庫存調整階段，預估全年產值達新臺幣 3.77 兆，呈現衰退。展望 2024 年，預估產值將達 4.29 兆新台幣，成長 13.7%，預期各次產業 2024 年將有一至二成的成長幅度，其中晶圓代工仍為主要成長動能；資策會分析，雖然 2024 年第一季面臨傳統淡季狀況，但已走出連續四季較前一年同期衰退的狀況。記憶體部分，由於國際記憶體大廠持續減產，短期記憶體價格回穩，供需可望恢復穩定；至於 IC 設計與 IC 封測產業，由於跟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有較大關聯，較難有較好的復甦表現，未來半導體市場成長動能將仰賴新興資訊服務、能源環保與技術整合等新興應用的刺激，特別是 AI、新能源與智慧聯網將成為主要成長動能，其中，AI 伺服器與電動車有機會在 2027 年達到倍數成長，躍升推動半導體成長的主力(圖 5)。

(圖 5)【2017 年~2024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



資料來源：MIC(2023/11)

根據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TSIA)統計及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預測，2023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約達新臺幣 4.34 兆元，較 2022 年衰退 10.2%。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臺幣 1.1 兆元，較 2022 年衰退 11%；IC 製造業為新臺幣 2.66 兆元，較 2022 年衰退 8.8%，其中晶圓代工為新臺幣 2.49 兆元，較 2022 年衰退 7.2%；IC 封裝業為新臺幣 3,931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15.6%；IC 測試業為新臺幣 1,906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12.8%。由上得知，2023 年台灣 IC 產業受到基期墊高、終端需求疲弱、庫存進行調整等因素的影響，半導體各次產業無一領域於 2023 年仍可成長。展望 2024 年，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 IC 設計業、IC 製造業(含晶圓代工、記憶體與其他製造)、IC 封裝業、IC 測試業都將迎來雙位數可觀成長力道，整體台灣 IC 產業產值可望成長 15.4%，產值突破新台幣 5 兆元(圖 6)。

(圖 6)【2020~202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億新臺幣	2020	2020 成長率	2021	2021 成長率	2022	2022 成長率	2023	2023 成長率	2024(e)	2024(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32,222	20.9%	40,820	26.7%	48,370	18.5%	43,428	-10.2%	50,116	15.4%
IC 設計業	8,529	23.1%	12,147	42.4%	12,320	1.4%	10,965	-11.0%	12,570	14.6%
IC 製造業	18,203	23.7%	22,289	22.4%	29,203	31.0%	26,626	-8.8%	31,038	16.6%
晶圓代工	16,297	2.1%	19,410	19.1%	26,847	38.3%	24,925	-7.2%	29,060	16.6%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906	19.4%	2,879	51.0%	2,356	-18.2%	1,701	-27.8%	1,978	16.3%
IC 封裝業	3,775	9.0%	4,354	15.3%	4,660	7.0%	3,931	-15.6%	4,362	11.0%
IC 測試業	1,715	11.1%	2,030	18.4%	2,187	7.7%	1,906	-12.8%	2,146	12.6%
IC 產品產值	10,435	22.4%	15,026	44.0%	14,676	-2.3%	12,666	-10.2%	14,548	14.9%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4,404	6.8%	5,559	26.2%	5,741	3.3%	5,268	-8.2%	5,958	13.1%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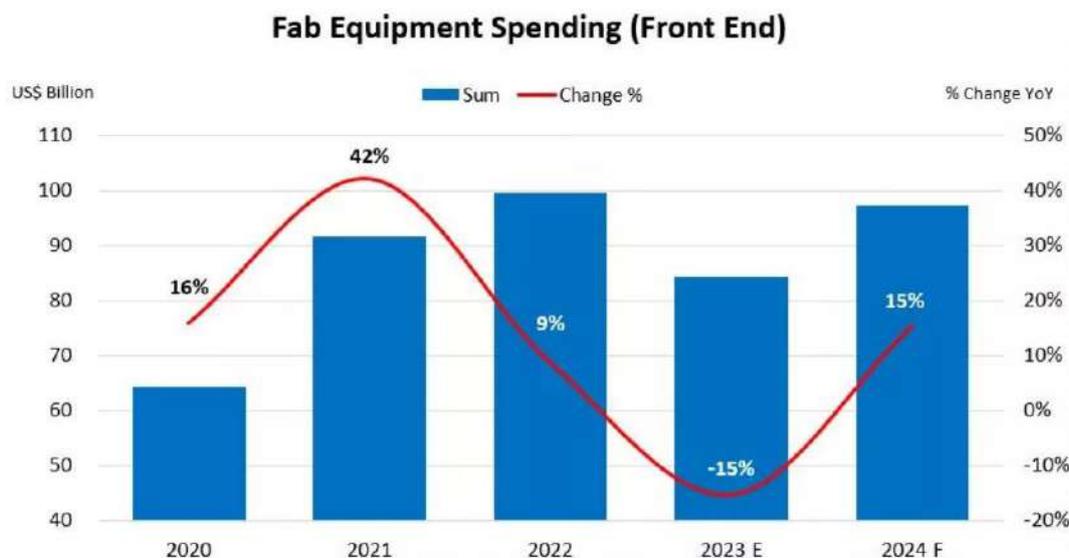
雖然全球通膨、俄烏戰爭、中國封控等大環境因素影響終端需求，但半導體廠商仍採用最先進製程在市場中互相競爭，包括英特爾、超微、高通、輝達、聯發科等都已陸續採用 4 奈米製程生產，且因先進製程推進，2022 年全球晶圓代工達到年成長高峰，臺灣晶圓代工年產值穩坐全球晶圓代工龍頭。位處半導體產業鏈中游的 IC 製造及下游的 IC 封裝測試都需要相關的檢測設備，台灣 2022 年在半導體整體的營收創新高，產值大幅提升，在晶圓代工和封裝測試的市場中台灣已成為世界排名第一的國家，而主要來自新冠疫情以來，陸續驅動筆電、5G、車用及 HPC 等先進與成熟半導體製程需求，也因此造成近年來半導體面臨的產能不足與排擠問題，未來在高階晶片的需求卻仍可能不足，台積電除完工預計加入量產的台南 3 奈米廠外，高雄及台中也都將新建或擴充新的高階晶片代工產線，而台積電 2023 年整體營運也未如 2022 年同期，目前待 3 奈米貢獻度的提升，以及 5 至 7 奈米訂單陸續回籠。除此之外，受到地緣政治的紛擾，在全球先進製程晶圓廠朝向歐美佈局的同時，預期專業封測廠也會至歐美進行全球化佈局，進一步將帶動半導體相關設備產值與貢獻。

整體來說，2023 年受到短期半導體業因經濟動能趨緩而使行業景氣進入修正階段，供需調整之陣痛難免，但中長期結構性需求已逐漸改變，2023 年庫存去化後，半導體市況逐漸回溫，未來隨著新興科技應用滲透率的提升，包括伺服器、資料中心、5G/6G 世代、電動車、工業電子、物聯網、元宇宙、量子電腦等，終端產品搭載半導體的需求也將同步獲得提升，半導體未來將是無所不在，意即未來終端產品價值提升，加上新興科技領域應用將蓬勃發展，例如 ChatGPT 帶動 AI 熱潮，皆將帶動中長期整體半導體業的需求。因此，台美近期合力搶攻先進半導體齊步聚焦高效能、低延遲、低功耗系統電路、AI 運算及新興異質整合半導體等商機，就是看好未來半導體業將隨著新興科技領域百花齊放而持續帶動行業不斷發展。

c. 半導體設備市場

根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於 2023 年 9 月公布之《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 WFF)指出，受到晶片需求疲軟以及消費性產品、行動裝置庫存增加影響，預估全球晶圓廠設備支出總額將先蹲後跳，將自過去 2022 年的歷史高點 995 億美元，2023 年下滑 15% 至 840 億美元；隨後預期於 2024 年回升 15%，達到 970 億美元。儘管受景氣影響，2023 年半導體業者投資雖看似因應短期景氣逆風保守進行，但在新興應用帶動長期需求看漲下，布局腳步並未停下，資本支出可望復甦(圖 7)。

(圖 7)【前端晶圓廠設備支出】



資料來源：SEMI(2023/09)

在台灣半導體產業相關設備的投資方面，台灣半導體產業具有強大的採購動能，根據 SEMI 統計，台灣在 2010 年~2019 年間有高達 7 次是全球最大半導體設備投資區域，未來也朝向在先進製程上布局。從台積電積極在台灣、美國與日本建廠增設產線來看，以台積電 2024 年 4 月法說會上宣布全年資本支出維持先前 280~320 億美元不變，資本支出規畫仍以客戶未來數年需求及成長為考量。聯電在 2024 年 4 月的法說會也宣布 2024 年資本支出將年增一成達 33 億美元，95% 將用於 12 吋、5% 用於 8 吋廠，隨著南科 12A P6 廠產能持續開出，今年首季產能估增加至 121.2 萬片，年增 8.1%。由上述及各大國內外半導體廠 2024 年半導體資本支出市場產業結構性需求增加，加上 5G、高效運算(HPC)和汽車領域等對半導體應用長期需求驅動下，促使半導體產業的公司仍維持一定程度的資本支出，預期 2024 年起將帶動晶圓廠設備支出復甦。

B. 面板產業

a. 全球面板市場概況

過去全球面板生產廠商，主要以中國大陸的京東方、華星光電、天馬等，韓國則以三星顯示器(SDC)與樂金顯示器(LGD)這二大廠商為主，台灣則是友達光電、群創光電、瀚宇彩晶及日本面板廠有夏普(SHARP)及日本顯示器公司(JDI)為主。陸廠由於政府的高科技政策、廣大內需市場的支持、中央及地方政府高額補助等，促使大陸面板廠商大舉投入，過去京東方、華星光電、惠科和彩虹光電等挾帶政府資源大舉跨入 G8.5、G8.6 與 G10.5 等大世代的生產行列，使面板產業競爭趨於白熱化，也因此使許多營業績效較差的面板廠計畫進行整併。

2020 年起，新冠肺炎疫情在中國爆發，促使中國實施一連串的封城、封省、封閉式管理等嚴格措施，促使中國面板產能供給成長速度減弱，且韓國三星顯示器及 LGD 宣布逐步退出 LCD 面板生產，因此帶動面板價格止跌回升，面板產業景氣呈現好轉態勢。

進入 2021 年，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反覆不定態勢，各國發布一連串封城、限制交通等禁令，進一步衍生出宅經濟需求，包括在家上班、線上購物及居家娛樂等宅經濟以及奧運等運動賽事帶動資通訊等 3C 產品需求，帶動整體需求持續成長，此外，驅動 IC、時序控制 IC、玻璃基板、偏光板處於缺貨或供應吃緊態勢，2021 年下半年起，面臨宅經濟效應逐漸減弱，加上提前消費的情況造成電視買氣已有減弱，同時玻璃基板、偏光板新產能逐漸開出，缺貨情況已有緩解，不過就全年而言，在面板價格大幅上漲以及需求成長帶動下，2021 年相關業者獲利大幅成長。

2022 年起，隨著俄烏戰爭爆發，俄羅斯與歐美國家的相互制裁動作，更進一步推升各項原物料價格上漲，對電視等終端產品消費力道明顯衝擊，又中國面臨新冠肺炎疫情新型變異株 Omicron 侵襲，在中國政府採取動態清零的政策，進一步衝擊中國消費力道表現，因此在需求面疲弱力道高於預期下，全球終端業者庫存去化緩慢，故促使面板價格持續大幅走跌，導致全球主要面板業者陷入虧損困境，因此促使中國、台灣面板業者進行大幅度減產動作因此各業者透過積極大幅度減產以降低供給，三星顯示器在 2022 年 6 月底全面退出 LCD 面板生產，促使全球面板供給已有明顯降低之情況。然 2023 年起，除了在俄烏戰爭與通膨問題持續，以及進入產業淡季造成下游終端應用產品庫存去化問題仍大，導致面板價格呈現急速下跌走勢，故產業銷售值快速下滑，在電視庫存明顯去化，加上面板業者減產效應浮現，促使電視產品出現庫存回補需求，因此在電視面板緩步上揚下，帶動 2023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銷售值呈現回溫態勢，第三季成長至 698 億元水準，年增率已大幅成長 38.72%，顯示我國大尺寸 TFT-LCD 面板業銷售動能有所回復，而第四季因進入淡季，加上 IT 面板庫存去化速度不如預期，電視需求也出現轉弱態勢，故使得銷售值降至 597 億元，年增率走緩至 16.69%，銷售成長力道有所走緩(圖 8)。

(圖 8)【我國大尺寸 TFT-LCD 面板業之銷售值變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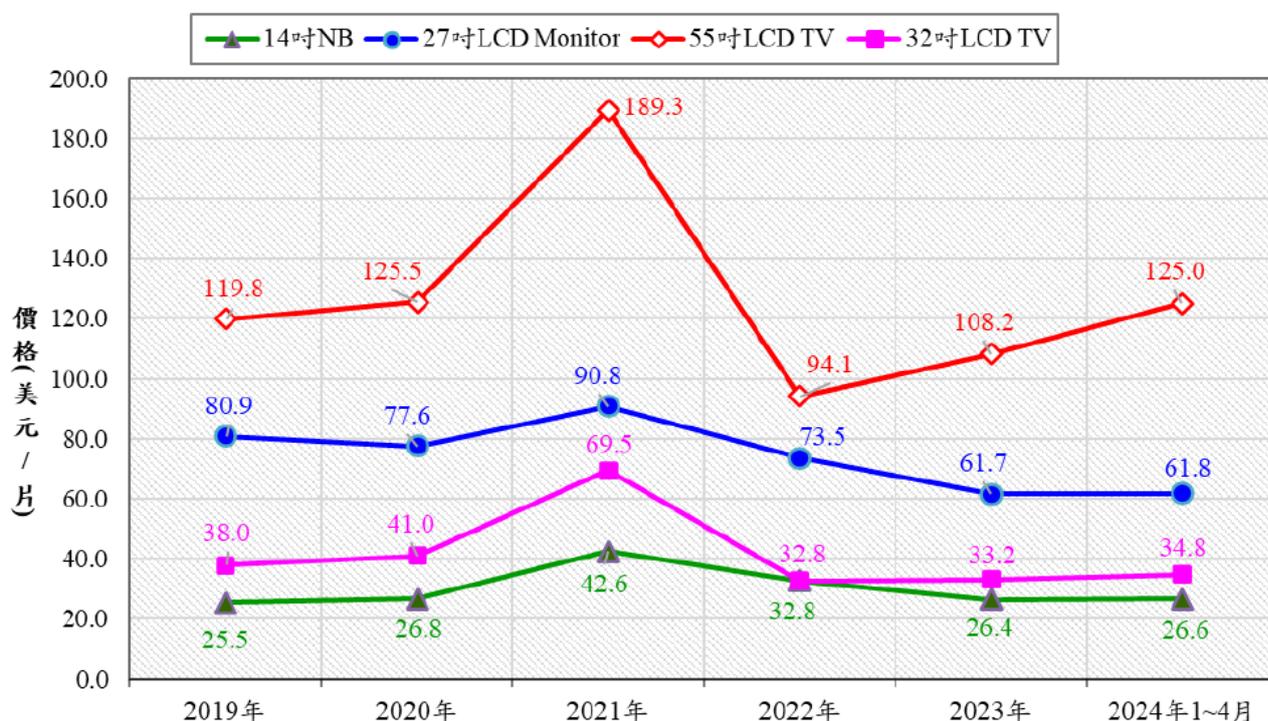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2024/02)

進入 2024 年第一季，雖然進入產業淡季，促使產業需求仍相對疲弱，不過由於中國及台灣面板業者同步進行大幅度減產動作，全球整體產能利用率降至七成以下，使得產業供給出現衰退態勢，又由於 2024 年則開始將相繼有各項國際運動賽事，有利於電視換機潮需求，同時終端品牌業者也開始下單面板客戶以因應需求。此外，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等 IT 產業也在庫存去化逐漸完成，以及因應未來軟體升級帶動之換機潮、AI PC 需求提升，以及車用面板等利基需求穩健成長等因素，有利於面板價格表現，故 2 月起電視面板價格已出現全面上漲走勢，而 IT 面板也進入止穩階段，因此估計 2024 年第一季我國大尺寸 TFT-LCD 面板業銷售值成長力道將再度上揚，而產業虧損也將持續縮減，產業景氣則呈現小幅衰退態勢。

在面板價格方面，2022 年面臨宅經濟逐步消退，加上俄烏戰爭推波助瀾下，通膨問題開始擴大，導致消費需求走弱，促使各面板價格均同步呈現明顯下跌走勢，2022 年面板價格大幅下滑，市場表現不佳。2023 年以來，雖然面臨終端庫存壓力仍大，各業者持續去化庫存，影響整體需求表現，不過主要仍是以 PC 產品庫存問題較為嚴重，造成 2023 年 14 吋 NB 面板及 27 吋液晶監視器面板價格表現相對較差，所幸 2024 年起，隨著庫存去化逐漸完成，加上因應下半年換機需求增溫，帶動 27 吋液晶監視器及 14 吋 NB 面板價格陸續進行調漲，呈現止跌回升態勢。液晶電視面板方面，由於面板價格大幅下跌，庫存去化速度快速，因此 2023 年已有庫存回補動作，32 吋液晶電視及 55 吋液晶電視面板均有明顯的落底反彈態勢，而 2024 年起，除了庫存偏低以外，由於 2024 年 6 月將相繼有歐洲盃與美洲盃足球賽，以及巴黎奧運三大運動賽事相繼舉辦，促使電視換機需求明顯發酵，終端拉貨力道明顯，加上夏普 (Sharp) 也正式宣布位於日本的堺 10 代線工廠將於 2024 年第三季開始停止生產，預計亦影響未來電視面板供給市場 2%，故反映 2024 年以來，

全球顯示器面板價格已有逐步回溫之表現(圖 9)。

(圖 9)【顯示器面板業之主要產品價格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TrendForce，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04)

b. 台灣面板市場概況

根據市調機構 IHSTechnology 報告指出，2018 年全球前五大 TFT-LCD 大尺寸面板出貨數量廠商，依次為京東方、LGD、群創光電、友達光電及 SAMSUNGDISPLAY，五大廠的全球市占率各約 27.0%、17.1%、16.9%、13.2% 與 6.8%。2019 年至 2020 年間，由於產能過剩成為新常態，廠商力求轉型突破，如友達積極發展 8KTV、車用、電競、醫療等利基市場；群創則積極擴展電視整機業務，以及布局 8KTV、車用、公共顯示器等應用領域，並與 Sharp 的全球品牌做整合行銷，打造一條龍的生產與銷售的模式。後來因為美中貿易及晶片戰爭，中國原以補貼積極擴廠擴大產能的政策已轉向，少了政府的補貼，中國顯示器的製造廠無法再以價格市占，沒有價格利基的誘因下，市場上的需求開始轉向品質較好的台灣；2020 年下半年遭逢疫情影響，帶動居家上班和居家上課的需求大增，台廠擁有高品質的顯示器出貨量明顯的增加。2021 年上半年市場的需求冷暖差異極大，上半年仍承接 2020 年延伸的強勁需求，但也衍生出更嚴重的缺貨問題，除自身的產能外還有外在的因素影響，例如上游的驅動 IC、偏光板等缺貨，又遇到全球貨運塞港的問題，因此顯示器面板出現供不應求的態勢，面板價格更持續大幅成長。2021 年下半年起，面臨宅經濟效應逐漸減弱，加上提前消費的情況造成電視買氣已有減弱，同時玻璃基板、偏光板新產能逐漸開出，缺貨情況已有緩解，

導致面板價格由高點反轉走跌，不過就全年而言，在面板價格大幅上漲以及需求成長帶動下，全年平面顯示器產值仍創新高。

2022 年面臨全球經濟環境不佳，包括俄烏戰爭爆發、通膨問題擴大、中國封城等不利因素下，加上疫後宅經濟效應明顯減弱，因此造成 2022 年面板需求明顯衰退，產品價格則大幅下跌，故 2022 年台灣顯示器面板業在價量齊跌的情況下，導致產值及銷售值均同步呈現大幅衰退態勢，縱使三星退出 LCD 面板事業的生產，有利減低供過於求幅度，面板價格跌幅在年底趨緩，不過因終端庫存去化因需求不佳影響，相較 2022 年同期仍大幅下跌。2023 年以來，全球終端庫存問題嚴重與通膨壓力仍高，影響液晶監視器、NB、平板電腦、手機等終端裝置銷售力道以外，電視面板雖然因庫存恢復健康水準，帶動電視面板價格止跌回升，不過全球電視需求持續受到通膨影響，以及來自白牌低價電視競爭壓力增加，導致以中高階機種為銷售主力的國際品牌出貨呈現衰退，均影響電視銷售表現。此外，根據 IMF 的統計資料，202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持續走緩，進一步衝擊顯示裝置需求動能，故 2023 年我國顯示器面板業銷售值仍無法擺脫衰退困境，整體銷售值仍將衰退 12.79%，不過在基期較低，以及電視面板價格上漲，同時車用面板等需求持續成長帶動下，促使衰退幅度已較 2022 年的 36.57% 有所縮減(圖 10)。

(圖 10)【台灣顯示器面板製造業之銷售值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04)

展望 2024 年，預期 2024 年就需求面來看，PC、手機等終端裝置庫存去化完成，消費力道已有持穩態勢，PC 方面部分品牌客戶針對消費性機種備貨需求強勁，同時紅海危機所導致的海運時間拉長也迫使部分品牌客戶拉高庫存水位並提前備

貨，並預期下半年進入產業旺季，且面臨微軟將於 2025 年 10 月停止支援更新 Windows 10，促使企業將在 2024 年下半年啟動換機動作，同時 AI PC 等新機種上市，有利於市場需求成長，因此預估 2024 年在庫存已低以及需求回溫下，促使 2024 年面板業有恢復成長動能，此外，2024 年全球經濟穩健成長，台灣經濟成長率在出口恢復成長帶動下，更將有明顯增長之表現，尤其電動車滲透率提升，車用顯示器多元需求增長，同時智慧零售、智慧醫療等應用市場拓展。整體而言，預期 2024 年顯示器面板業在需求產能成長力道明顯高於供給下，帶動產業供需持續優化，又我國面板業者在非標準化產品布局效應顯現，其中友達以及群創車用業務大幅拓展，將帶動兩者車用市場績效明顯成長，故估計 2024 年我國顯示器面板產值將成長 5.89%，較 2023 年好轉，帶動產業景氣呈現回溫態勢(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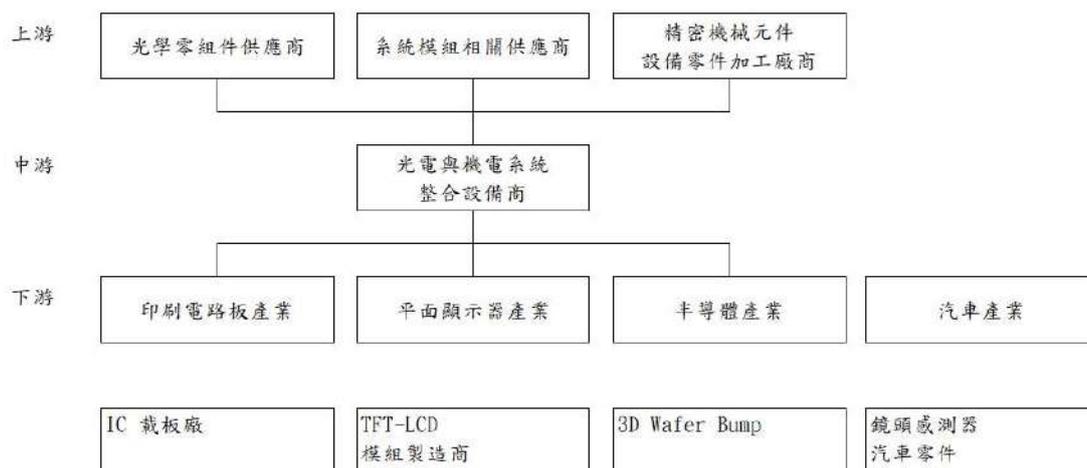
c. 面板設備市場

在顯示面板技術發展上，液晶顯示器 (LCD) 產業步入成熟期，LCD 投資將以提升產能、降低成本為主要訴求。目前全球顯示器設備技術發展上，日本掌握顯示器關鍵製程，包括曝光、蝕刻、鍍膜等設備，尤其是 OLED 蒸鍍設備，日本廠商更是重要量產設備的供應者。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DSCC 數據顯示，2022 年顯示設備支出為 120 億美元，下降 9%，其中 OLED 為 59 億美元，成長 21%，LCD 為 61 億美元，衰退 26%。隨著主流廠商縮減產能或擴張進度放緩，2023 年顯示設備支出將下降了 61% 至 47 億美元。然而，根據 DSCC 預測，2024 年顯示設備資本支出市場將成長 82%，達到 85 億美元，2025 年將增加 25%，達到 106 億美元。其中 OLED 資本支出比重 2024 年預估將有望達到 54%。全球顯示器大廠將 OLED 視為主流技術發展，因此，近年 OLED 市場雖然受疫情影響而下滑，但 OLED 投資亦持續進行，占全球顯示器設備市場有一定份額。未來更新的技術是 MicroLED，目前各國大廠積極投入 MicroLED 研發，但目前 MicroLED 在數百萬、數千萬畫素量級、微米尺度等級，所面臨生產製程均勻度控制、轉移組裝良率等關鍵技術瓶頸尚待突破後有機會進入量產階段。根據研究調查機構集邦科技 (TrendForce) 報告指出，蘋果已經將導入 MicroLED 技術於消費性電子產品之中，預計 2024 年將首先搭載於 Apple Watch。受惠於 Apple 率先應用，2026 至 2030 年 MicroLED 技術應用範圍則有機會擴大至 AR 眼鏡、手機、車用顯示等裝置，也意味著商機即將成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屬於 AOI 設備產業鏈中、上游服務提供者，除了系統模組的開發與製造外，也包含將各機件的全機整合。

茲就 AOI 設備產業供應鏈的上中下游關聯性表達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品發展趨勢

AOI 設備朝自動化與高速發展的臺灣半導體產業在全球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尤其是晶圓製造產能需求極高，但目前我國的晶圓廠商在進行瑕疵檢驗時，主要仍採人工檢測，加上半導體製程手續繁多，全程檢測費時又費力，因此通常只能採取抽檢，檢驗率往往只有約10%至15%左右，隨著未來先進製程下晶圓製造成本逐步提升，客戶對於檢驗率的要求將有增無減。本公司生產的 AOI 設備可在製程前中後發現有破損，為客戶產線加強自動化能力、節省人力並提高生產良率。

本公司秉持技術本土化及服務在地化的精神，在目前國內 AOI 設備多為進口的市場中，國外大廠的設備有價格昂貴、維修不易、管銷費用高等缺點，為保證台灣半導體量測設備供應無虞及自給自足能力，工研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於2004年成立「自動光學檢測設備聯盟」推動國內自動光學檢測設備產業整體發展策略，經濟部更於2021~2022年匡列2.5億預算推動關鍵半導體設備國產化，也帶動國內設備商能力大幅提昇。更為加速台灣產業的轉型升級提出「智慧機械」、「亞洲矽谷」、「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5+2產業創新計畫，其中「智慧機械」及為了達成智慧機械產業化及產業智慧機械化。

B.競爭情形

本公司自動光學檢測設備在面板、光罩及晶元領域中，其競爭者來自海內外，如來自美國的應用材料 (Applied Materials)、日本的 Shirai、Inspec 及 Takano；韓國的 ATI 及 Ajuhitek，國內亦有由田科技、牧德科技、鐸友益科技等，惟國外廠商之產品定價昂貴，而且多半不會針對舊型設備開發檢測功能。本公司善用地化及多年產業經驗，提供因應國內客戶個別產線的需求，提出專屬的解決方案，具有高性價比的設備、配合製程之客製化及後勤服務在地化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公司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建立研發中心，並設置機構、電控、軟體、光學及演算等不同領域的專業部門，不斷的進行技術創新及精進模組改造能力做為企業永續經營之核心價值，經過多年研發投入後，本公司已具有下列技術能力：

- A.光學與取像模組開發
- B.影像瑕疵檢測技術
- C.動態取像演算能力
- D.高度客制化製程能力

以上研發技術能力不斷的精進，在檢測精度上的更準確並加上 AI 的判斷使速度上也更快，而高度客制化製程能力使公司能針對客戶的問題作出快速即時的反應。本公司的開發能力也體現在於 2019 年成功於國內晶圓代工大廠導入光罩檢測設備，顯見公司產品之精度及速度獲客戶肯定。

研發管理更是本公司引以為傲的項目，經過多年的研發累積，也成功研發並申請多項的專利權，此外研發中心除了檢測的技術外，也延伸至排除問題開發，即清潔，並持續的關注市場上潛在需求進行開發，加強市場競爭能力。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5 月 15 日
研發費用	20,574	9,166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持續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布局，完成客戶端驗證及導入使用的產品，項目說明如下：

- 1.In-Situ 晶圓檢查模組：搭配 Coater 及 CMP 等製程設備及時 AI 檢查。
- 2.3D Lens 檢查模組驗證完成，並完成自動設備設計。
- 3.光罩檢查機 Through Pod Back Side 檢查能力開發完成。
- 4.面板 Mura 檢查模組新客戶導入。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1)持續深耕台灣市場，擴大客戶群

目前本公司涵蓋光罩及面板等產業，未來預計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提升、擴大事業規模，及提高品牌能見度。

(2)提升品質，掌握市場需求

繼續提高產品品質及服務標準，積極研發新產品與新技術以提高附加價值，同時也瞭解市場客戶需求，提供尚未被滿足的市場，為此市場客戶提供產

品的優良品質及生產成本降低的價值。

(3)強化內部營運管理

導入全面電腦化的作業系統，逐步朝向無紙化作業，並簡化工作的流程。也積極培訓各部門的管理人才，提高管理績效，厚植公司的人力資源，未來也積極推動公司上市、櫃，以吸引人才，使公司的營運更為穩健。

(4)完善財務結構，增加籌資管道

推動公司進入資本市場，獲取長期資金藉以經營及擴張公司的營運規模，同時也積極配合政府的相關計畫，獲得政府補助開發及租稅減免。

2.長期發展計畫

(1)拓展海外市場

除深化並拓展台灣之市場外，本公司亦將積極尋找東南亞及歐美市場的潛在合作夥伴，積極與國外廠商建立合作關係，建構下一波高度成長來源。

(2)積極培育人才

確保永續經營，招募在機械工程、電機電子工程、光電工程、邏輯演算法、軟體等專業領域的優秀人才，並針對員工職涯規劃需求，搭配公司的展望，具體提供培育課程，以提升員工的專業或管理的技能，也使組織的工作績效增加。公司也將建立一套企業組織的人才培育標準體系，並導入職能模型或相關管理工具。人才的培育可增加員工感受被重視，進而提升員工對企業文化的認同，可減少人才的流失。

(3)健全財務規劃

持續獲利創造穩定營運資金，搭配金融機構以及資本市場多元籌資管道，挹注未來發展所需資金；並加強公司全面性的財務規劃，降低營運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157,802	99.97	157,602	88.42
外	銷	54	0.03	20,636	11.58
合	計	157,856	100.00	178,238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注在研發光學檢測設備之專業廠商，111年度銷售之產品主要國內市場，其中也以半導體的領域占有約86%，在半導體品質檢驗設備部份，是採非接觸式機器視覺檢測方法，並運用光學感測元件擷取影像後，經特殊演算法進行物件缺陷檢查或尺寸精度等量測，目前國內的競爭者有由田、鐸友益、晶彩科技，

國外則是有日商愛德萬、美商泰瑞達及美商應用材料。

依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研究資料統計，全球 AOI 設備的規模約有10億美金，本公司在全球的市占率約0.5%，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市場調查研究機構 IDC 指出，全球半導體產業在經歷2020年與2021年的成長之後，2022年受到烏俄戰爭、中國封城、高通膨以及市場需求變動等因素影響，景氣急遽下滑，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視、顯示器等消費電子產品的需求大幅降低，供應鏈庫存水位增加，惟隨著半導體產業庫存調整問題消除及記憶體市場復甦，全球半導體市場將在2023年觸底，全球半導體營收5,251億美元，減少12.1%，預估在人工智慧（AI）晶片需求推動、平均銷售價格提高及 DRAM 銷量增加等因素影響下，2024年全球半導體營收可望回升至6,302億美元，成長20%，2025年將再成長14.4%。IDC 分析師預測，AI 基礎設施投資將快速成長、汽車、高頻寬記憶體（HBM）和小晶片驅動下，半導體市場將在未來7年內，每年將以10%的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增長，預估2029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將達1兆美元。因此，全球各地區半導體產業鏈也正在佈建，在各國政府大手筆補貼下，晶片大廠紛紛啟動新一輪擴產或建廠行動，加大佈局搶佔市場。

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在2023年9月公布的最新季度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中指出，2023年全球前端晶圓廠設備支出總額將自2022年歷史高點995億美元下滑15%至840億美元，隨後預計於2024年回升15%，達到970億美元。2024年晶圓廠設備支出復甦將可望在半導體庫存調整結束，以及高效能運算(HPC)、記憶體等需求增加而有所提升，促使半導體廠對於長期成長趨勢的資本支出投資持續的增加，進而帶動半導體設備市場的擴張。

本公司生產的自動光學設備在增加檢驗速度之餘，更能檢出極細微的污點，進而有效提升生產良率，提高客戶的生產效率與品質，促使客戶能創造更高的產品附加價值，進而增加本身產品在市場上的優勢，更具競爭力。

4.公司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並非台灣傳統的 AOI 設備製造商，是以研發為主的設備商，著重在專屬領域的技術研發，不斷的精進。且可依客戶實際的需求規劃並設計 AOI 整機或是模組設備。以下羅列本公司相關之競爭利基：

(1)本土化及專業的服務

本公司所發展之產品皆為自行設計、開發與直接生產，當客戶有其特別需求時，都可以配合在軟、硬體上的適度修改，量身為客戶開發專屬的設備或是模組，加強客製化產品的競爭力。本公司也有專屬的客服部門，能夠在客戶反應問題當下，即時的作處置。

(2)與客戶建立策略夥伴關係，長期關係穩固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專屬及完整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進行自動化的轉型，除了整機的 AOI 設備外，也可以開發模組產品可應用在客戶原有的製程上，減少在自動化過程中的成本，並同時協助客戶對供應商的原料品質進行檢驗，除了提高客戶的品質外，也可開發客戶上游的供應商成為本司的客戶，作到整體一站式的服務，加深與客戶間的夥伴關係。

(3)自主研發的研發團隊，競爭者進入門檻高

本公司是以研發為導向的公司，並且有專屬的機構、電控、光學及軟體研發人員，針對每個客戶不同的需求作規畫與設計，各專屬領域的研發人才皆持續進行招募，以及擴充團隊研發量能量，目前也取得多項認證以及專利，持續專注發展創新科技之核心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檢測需求持續擴大

電子產業的發展趨勢為電子元件愈來愈輕薄短小，晶片也愈做愈小；另深受少子化影響，人員招聘也困難，再加上透過智慧機械設備可減少因人力疲勞而產生漏檢的人為因素，且機械設備檢驗的速度也比人力快又精準，故未來對精密量測與檢測的依賴及需求也持續提高。

B.產業進入門檻高

因為 AOI 設備需要整合精密機械、電控設備、光學模組及軟體模組等四方面的技術，同時也需要各單位的相關配合，因此成功進入此領域的廠商不多。

C.自有研發團隊

本公司是由一群在半導體、面板及觸控面板設備業有 10 年以上經驗的研究團隊所組成，其專門研究開發視覺相關檢測設備及相應搭配之精密平台、自動化設備、高速影像檢測、客制化影像模組，已經成功開發出多項的專利技術，並取得國內大廠的驗證。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A.產業特性導致營收認列期間較長且不固定，不利營運資金規劃

設備業在設備銷售過程皆須通過客戶驗收通過後才能完整認列營收，尤其在新機種導入時，更需要較長時間且無法確定之驗收期間，因此隨著營收規模增加，恐將面臨大量的營運資金準備。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資金壓力，除針對不同客戶制定不同的收款策略外，也會依生產進程向客戶收取訂金、交機款及尾款等方式，分階段收取資金，穩定公司之金流。

此外也透過向金融機構融資或是進入資本市場等方式，透過增資等多元籌措管道，滿足公司營運成長所需資金。

B.專業人才招募不易

近年來科技產業職務短缺連年攀升，包括中國等地也積極扶持該產業，透過高薪挖腳科技人才，也導致不少人才西進出走，再加台積電等大廠也擴廠並走入校園大舉招聘即將應屆畢業的科技人才，本公司，在業界之名聲不如

科技大廠，因而人才招募相對不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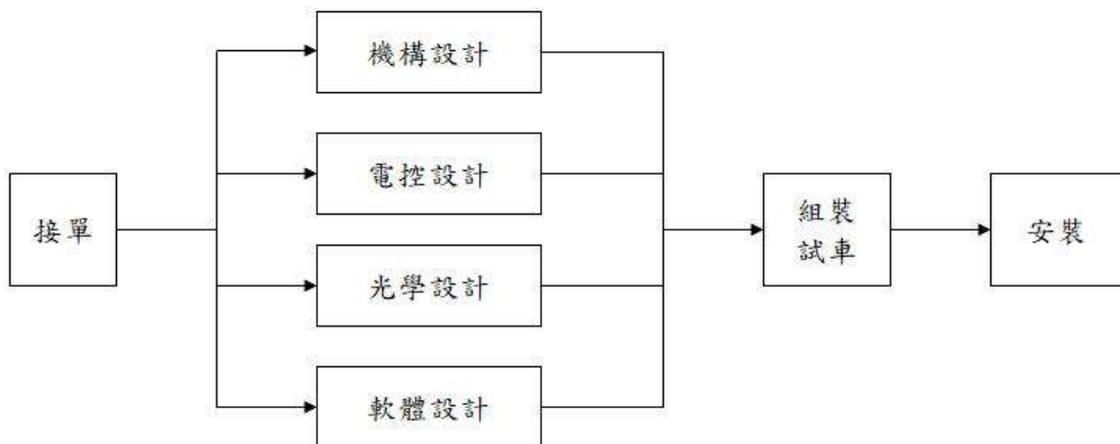
為提升公司吸引力，硬體方面，在新化的新建廠房已完工並進駐，可提供員工更為舒適的工作環境，此外也建立良好之薪酬、紅利及員工認股制度，並提供新人紮實的教育訓練，增加新進員工的留任率及向心力，並持續提升員工自身實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係提供 LCD 及半導體製程中的利用高速高精度的影像檢測設備商之廠商，在 LCD 製程中，以前透過人力檢查的生產方式，成本較高且生產的速度較慢，若將原設備升級，額外增加檢測模組代替人力，可改善人力檢驗遺漏的缺失，也可大大的提升檢驗速度；在半導體領域中，隨著積體電路 (IC) 與半導體製程的進展，晶片體積也愈作愈精密，要透過人力抽檢是愈來愈不可能，唯有透過機械設備取代人力的生產智慧化，才能提高生產的品質，減少瑕疵的產出與降低人力成本。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的 AOI 設備，其主要料件可分為機構件、光學件、加工件及軟體，與主要原料進貨廠商多為長期且持續合作關係，配合關係良好，供貨情形穩定，且本公司對於主要零組件都會有二間以上的合作廠商，避免過度對單一供應商的依賴，儘管近期因為晶片短缺導致部份料件的供貨吃緊因而交期變長，但仍未出現斷料之情事發生。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16,038	73.51	無	A	97,981	54.97	無
2	B	18,500	11.72	無	B	18,500	10.38	無
3	C	16,109	10.20	無	C	24,156	13.55	無
4	其他	7,209	4.57	無	其他	37,601	21.10	無
	銷貨淨額	157,856	100.00		銷貨淨額	178,238	100.00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

(1) A 客戶 112 年度較 111 年度減少主要係客戶遞延交期之因素所致。

(2) C 客戶 112 年度較 111 年度增加主要係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PCS；新臺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影像檢測設備及模組		註 1	45	50,804	註 1	44	73,838
合 計		註 1	45	50,804	註 1	44	73,838

註 1：本公司係 AOI 設備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之公司，除少數電子零件之買賣外，主係投入人力組裝，故不適用設備產能利用率之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新臺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影像檢測設備及模組		36	154,222	0	0	41	154,685	3	20,636
其 他		473	3,580	16	54	274	2,917	0	0
合 計		509	157,802	16	54	315	157,602	3	20,63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12	14	18
	研 發 人 員	17	14	14
	其 他 人 員	30	34	33
	合 計	59	62	65
平 均 年 歲		36	34	3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	3	3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25%	31%	29%
	大 專	71%	67%	66%
	高 中	2%	1%	2%
	高 中 以 下	2%	1%	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持續規畫多元員工福利政策，並致力於提升員工的職場環境，從食、衣、住、行、育、樂等方面規劃，以多樣性照顧員工的職場生活，現行之福利措施要項包括：

- (1)員工依法加勞保、勞退與健保。
- (2)獎金制度健全，包括年終績效獎金、研發／專案獎金。
- (3)完整之職前與在職教育訓練。
- (4)三節禮金或等值禮品。
- (5)員工生日、婚喪之補助。
- (6)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提撥一定比例福利金，另提供生日、婚喪、三節、部門聚餐等福利項目。
- (7)提供員工餐廳、母嬰哺乳室、羽球場、籃球場及多功能運動功能室等之員工福利設施。
- (8)定期舉辦在職員工體檢項目，不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或團康活動。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於員工任職期間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通識、專業、管理、職能等教育訓練或提供進修管道，以期達到培育專業人才及提升員工專業素養。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如實遵循相關之退休規範，並適用於本國籍員工。本公司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提撥6%退休金並存入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尚無員工退休之情況。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持續提供多種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無礙，維持良好之勞資關

係。本公司一向以誠對待員工，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溝通環境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本公司雖未設置產業工會之組織，但已依法成立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歷年來本公司員工亦能發揮出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決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理權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政策制定，負責資訊安全政策之核定與管理，並避免外在威脅或未經授權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且選擇適切的保護措施，將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持續進行監控。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資訊處理作業循環及相關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公司所有同仁應遵照公司頒布的辦法做好自我管理及具備資安意識，同時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等軟硬體資訊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建立相關資訊資產清單，並明定擁有者，異動或離職時應歸還其資訊資產。
- (2) 廠區及資訊安全管制區域設立實體環境門禁控制系統。
- (3) 企業防火牆設備設置，阻擋外部非法連線存取企業內部網路。
- (4) 同仁個人持有之帳號、密碼與權限應善盡保管與使用責任、管理人員應定期清查覆核。
- (5) 依據職能賦予不同存取權限，其離職人員取消所有權限並將敏感性資料備份且在本機適當移除。
- (6) 內部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確認病毒碼之更新。
- (7) 系統的新增、變更與移除等作業，會執行相對管控機制。
- (8) 資訊資產之使用應有適當層級授權，禁止使用未經授權軟體。
- (9) 系統運作資料應定期備份並執行回復測試。
- (10) 禁止未經授權電腦設備連接存取公司網路與資源。

(11)管制電腦輸出入儲存媒體。

(12)定期資訊安全宣導以提昇全體同仁資訊安全防護之認知觀念。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玉山銀行	短擔+短放： 112/11/23 至 113/11/23 短期擔保借款： 112/11/23 至 113/11/23	短擔+短放：2,000 萬 曝險額度：美金 50 萬 短期擔保借款：5,000 萬	短期擔保借款：公司提供外幣定存單並在其面額九成內撥貸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土融：110/6/17 至 121/6/16 加速投資(建融)：111/8/17 至 121/8/16 加速投資(週轉金、機械設備)：111/8/17 至 118/8/16	土融：4,680 萬 加速投資(建融)：23,200 萬 加速投資(週轉金、機械設備)：3,996 萬	擔保條件：土地
授信合約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短期：112/6/21 至 113/6/21 長期：111/5/19 至 116/5/19 疫後振興中長期放款： 112/08/25 至 117/08/25	短期借款：1,000 萬 長期借款：1,000 萬 疫後振興中長期放款： 3,500 萬	
廠房新建工程	信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1/2/7	合約金額：2 億 1,500 萬	
廠房新建之消防機電工程	信緯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1/6/22	合約金額：7,500 萬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207,715	220,157	363,050	337,0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8	61,765	165,827	294,595
無形資產			473	4,355	4,617	3,068
其他資產			5,836	3,501	11,178	10,134
資產總額			215,292	289,778	544,672	644,8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3,413	159,456	105,938	68,889
	分配後(註3)		113,413	164,750	111,223	92,739
非流動負債			44,756	7,540	144,313	209,0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8,169	166,996	250,251	277,924
	分配後(註3)		158,169	172,290	255,536	301,77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57,123	122,782	294,421	366,914
股本			81,000	81,000	151,000	159,000
資本公積			—	—	98,418	138,5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877)	41,782	45,003	69,349
	分配後(註3)		(23,877)	6,488	39,718	45,499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123	122,782	294,421	366,914
	分配後(註3)		57,123	117,488	289,136	343,06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10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因未滿5年，故108年度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於2.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企業報導準則。

註2：上稱112年度分配後數字，係經113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企業報導準則(個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84,944	216,201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4	1,268				
無形資產	599	473				
其他資產	467	523				
資產總額	86,704	218,4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407				105,032
	分配後	59,407				105,032
非流動負債	—	43,700				
其他負債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9,407				148,732
	分配後	59,407				148,732
股本	81,000	81,000				
資本公積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703)				(11,267)
	分配後	(53,703)				(11,267)
其他權益	—	—				
庫藏股票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297				69,733
	分配後	27,297				69,73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18,367	224,833	157,856	178,238
營業毛利			45,343	123,029	101,289	94,090
營業損益			23,813	83,122	48,755	36,7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85	(1,302)	(343)	1,752
稅前淨利			27,898	81,820	48,412	38,50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9,826	65,659	38,515	29,63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29,826	65,659	38,515	29,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826	65,659	38,515	29,63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9,826	65,659	38,515	29,63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9,826	65,659	38,515	29,6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2.69	5.92	3.46	1.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10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因未滿5年，故108年度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於4.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企業報導準則。

4.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49,555	144,016			
營業毛利	12,352	67,632			
營業損益	(33,512)	46,02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402)	2,695			
稅前淨利(淨損)	(34,914)	43,325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35,071)	43,325			不適用
停業單位損益	—	—			
本期淨利(淨損)	(35,071)	42,4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071)	42,43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8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松裕	無保留意見
109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松裕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田中玉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田中玉	無保留意見
11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徐惠榆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別)

分析項目(註3)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3.47	57.63	45.95	43.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34.62	211.00	264.5	195.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3.15	138.07	342.70	489.25	
	速動比率(%)		129.08	109.90	257.12	370.54	
	利息保障倍數		26.52	55.47	28.63	23.9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4	4.69	2.14	2.57	
	平均收現日數		71	78	171	142	
	存貨週轉率(次)		1.73	2.00	0.92	1.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85	3.96	2.36	4.33	
	平均銷貨日數		211	183	395	3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120.66	7.13	1.39	0.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0.89	0.38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33	26.48	9.57	5.21	
	權益報酬率(%)		70.66	72.99	18.46	8.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34.44	101.01	32.06	24.21	
	純益率(%)		25.20	29.20	24.40	16.62	
	每股盈餘(元)		2.69	5.92	3.46	1.9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76	25.75	(9.25)	64.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64)	(1.59)	(9.14)	17.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73	32.30	(3.46)	6.8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3	1.30	1.61	1.97	
	財務槓桿度		1.05	1.02	1.04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本期投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 3、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平均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平均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本期投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6、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減少：因增資致平均資產及平均權益增加所致。
 -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因稅前純益減少及資本額增加所致。
 - 8、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因毛利率減少致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上列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惟本公司於110年起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併列109年度同期財務資料。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別)

分析項目(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8.52	68.0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931.30	8,942.2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99	205.84				
	速動比率(%)	103.25	157.17				
	利息保障倍數	(4,035.82)	4,138.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4	4.45				
	平均收現日數	120	82				
	存貨週轉率(次)	1.63	2.0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4	4.03				
	平均銷貨日數	224	1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6.70	146.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9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96)	28.3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5.76)	87.47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1.37)				83.50
		稅前純益	(43.10)				53.49
	純益率(%)	(70.77)	29.47				
	每股盈餘(元)	(5.46)	3.8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4.36)	22.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99)	(20.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7.17)	20.4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40	0.89				
	財務槓桿度	0.98	1.02				
本公司自 110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比率說明其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分析。							

註 1：上列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

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112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嚴 文 筆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read '嚴文筆'.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9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無子公司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63,050	337,041	(26,009)	(7.16%)
採權益法之投資		8,517	0	(8,517)	(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827	294,595	128,768	77.65%
使用權資產		1,515	2,889	1,374	90.69%
無形資產		4,617	3,068	(1,549)	(33.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8	2,594	2,436	1,541.77%
存出保證金		988	2,281	1,293	130.87%
資產總額		544,672	644,838	100,166	18.39%
流動負債		105,938	68,889	(37,049)	(34.97%)
非流動負債		144,313	209,035	64,722	44.85%
負債總額		250,251	277,924	27,673	11.06%
股本		151,000	159,000	8,000	5.30%
資本公積		98,418	138,565	40,147	40.79%
法定盈餘公積		6,488	10,340	3,852	59.37%
未分配盈餘		38,515	59,009	20,494	53.21%
權益總額		294,421	366,914	72,493	24.62%

針對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新廠建置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2、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 3、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新廠之資本支出申請建築融資所致。
- 4、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 112 年度增資溢價發行所致。
- 5、未分配盈餘增加：主要係公司獲利良好所致。
- 6、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12 年增資及公司獲利良好所致。

(二)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7,856	178,238	20,382	12.91%
營業利益	48,755	36,749	(12,006)	(24.63%)
稅前淨利	48,412	38,501	(9,911)	(20.47%)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 營業淨利減少：主要係提列存貨備抵損失致毛利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因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9,800)	44,235	54,035	551.38%
投資活動	(117,096)	(124,762)	(7,666)	6.55%
籌資活動	215,759	77,276	(138,483)	(64.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增加：主要係公司獲利良好及應收帳款收回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係新廠興建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112 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流量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餘 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 劃
155,417	25,000	(30,000)	16,000	166,417	0	0
分析說明： (一)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由於本公司規模將持續成長，預期營業收入及獲利會同步增加，故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本公司目前新廠興建案工程已完工，後續廠房及設備等之資本支出將減少。 融資活動：本公司將增資發行新股或舉借長短期借款，為該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為因應未來營收成長而擴充廠房及購置設備，其資金來源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及銀行借款因應，故擴充廠房及購置設備可能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因此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策略以產業多元化與佈局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並審慎評估相關轉投資計畫及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及挑戰，確保整體營運保持穩健發展，並提高轉投資收益以增加股東之權益。

2.最近年度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為進行多元化及佈局，於111年11月投資仁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仁鏘公司)100,000仟元，持股46.51%，惟仁鏘公司於111年11月初設立，設立初期進行廠房整修，使111年度仁鏘公司本期損失金額為3,189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失金額為1,483仟元。112年11月經評估該公司近一年整體訂單狀況不穩定仍於送樣階段，故於112年12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原始出資額處份全數股份。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目前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任何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及 112 年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752 仟元及 1,677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11% 及 0.94%，主要係向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財務成本及租賃負債之利息，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比重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財務結構穩健，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未來即便有短期資金需求，亦可透過與銀行間議價取得較佳利率水準，亦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而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及 112 年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 1,681 仟元及(196)仟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1.06% 及(0.11)%。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因外銷貨物交易而持有之人民幣及美金部位匯率波動所致，對整體損益之影響程度尚屬不大。本公司透過蒐集匯市變動資訊及與金融機構密切聯繫，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並適時採取各項因應措施，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來全球央行雖透過貨幣政策與利率政策提高貨幣流通以刺激通貨膨脹與經濟成長率，惟觀察其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有限，而近期通貨膨脹率亦未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與全球各國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本公司之供應商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壓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尚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且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等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AOI 設備，在持續對台灣在地研發人才之培育與投入，並積極配合政府在打造台灣成為「高科技研發」、「亞洲高階製造」、「半導體先進製程」及「綠能發展」的四大中心政策，未來將專注研發投資並參與相關人工智慧 (AI) 應用於智慧生產，透過 AI 取代人力，並經過各種 AI 的演算邏輯，縮短計算時間提升效率並降低錯誤率的發生，以落實更精準的自動化檢測。

半導體晶圓愈作愈精密，透過照明及物理原理，使用相機抓取預設的平面成像等技術，快速並剔除有瑕疵的產品，是本公司邁向自動化時代來臨所研發投資的重點項目。

本公司 112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為新臺幣 20,574 仟元，占營收 11.54%。主要研發費用為人事費用及開發新技術之購料支出，未來預計會依據營運狀況與市場需求評估研發人員之配置，持續投入研發人力與資源，以達到投入研發之目的及成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了解掌握外在資訊，並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策略及法律變動對財務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求，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管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目前廠房產能不足，已在台南市新化區購地並自地自建廠房，已於民國 113 年第一季完工，民國 113 年可以加入生產行列，其新廠房之資金來源將由自有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長期而言，可兼顧本公司產能擴充與滿足客戶需求，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均有正面之助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 111 年及 112 年最大進貨廠商分別占當年度進貨比例為 9.39% 及 8.90%，與各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亦因公司產業特性在供應商的評選上要考量各種相關可行性評估，考量品質、成本、交期及供貨穩定性等條件，並積極尋找新供應商，避免產生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為透過 AI 邏輯的視覺相關檢測設備的銷售與維修收入，主力產品可以應用在薄膜電晶體與晶圓半導體的製程中，做為自動化的高精度量測或檢測應用，本公司於 111 年及 112 年最大銷售客戶占當年度銷貨收入比例分別為 73.51% 及 54.97%，本公司之銷售客戶多屬為國內上市櫃公司或知名廠商，然台灣為全球晶圓代工之主要基地，使本公司有銷貨集中之情況，主係基於產業特性所致。

本公司預估未來半導體廠擴展產能及汰舊換新的需求仍強勁，亦仍積極推進擴

展至其他半導體製造商，並研發車用供應商生產線自動化之專用設備，拓展新客戶及新產品，以避免過度集中客源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除獨立董事嚴文筆有下述案件外，並無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本公司獨立董事嚴文筆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前任所屬合夥會計師，負責查核邦泰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邦泰公司）99年第四季至100年第四季財務報告，因邦泰公司隱匿大陸投資損失及修飾帳務，所出具財務業務文件有虛偽隱匿情事，投保中心主張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有未善盡注意義務情事，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下稱臺中地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邦泰公司及其董事長紀○滄等人以及負責簽證之三位會計師（包括嚴文筆）等人負連帶賠償責任，其中對嚴文筆等簽證會計師之訴，經臺中地院於107年10月25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後經投保中心向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提起上訴，並於109年5月27日判決廢棄原判決，改判應依比例負賠償責任，原告與被告均提出上訴最高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獨立董事嚴文筆與投保中心間損害賠償民事訴訟，起因於嚴文筆執行查核邦泰公司財報之會計師業務，係屬嚴文筆與第三人間民事訴訟事件，實無涉於本公司責任，故上開民事訴訟亦應不致對本公司之組織、資本、業務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對該公司股東權益及證券價格尚無影響，因此上開民事訴訟之結果，對於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75 號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視覺相關檢測設備、影像檢測及影像模組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之認列判斷點主要依據合約約定交易條件，對客戶履約義務完成且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由於收入認列須判斷驗收的完成及約定交易條件的履行，且每批存貨所需時間不一，過程中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評估在資產負債表日是否已達可認列收入時點，將影響收入所歸屬之財務報表期間，且交易金額通常重大，需要查核人員高度關注，故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以及內部控制制度及其作業流程。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確認認列之收入其貨物風險及報酬業已移轉，且收入已認列並記錄在適當期間。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揭露，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而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一仟元及 8,517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及 2%，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對前述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507)仟元及(1,483)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8%)及(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徐惠榆

徐惠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2 6 日


 華洋 實 業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民 國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八	\$	155,417	24	\$	158,668	2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及八		41,424	6		28,447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		53,881	8		84,788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536	1		480	-
130X	存貨	六(四)		74,928	12		80,874	15
1410	預付款項			6,855	1		9,79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7,041</u>	<u>52</u>		<u>363,050</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		8,51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及八		294,595	46		165,827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889	1		1,515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3,068	1		4,61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594	-		158	-
1915	預付設備款			2,370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2,281	-		98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7,797</u>	<u>48</u>		<u>181,622</u>	<u>33</u>
1XXX	資產總計		\$	<u>644,838</u>	<u>100</u>	\$	<u>544,672</u>	<u>100</u>

(續次頁)

華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5,000	1	\$	32,000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5,814	1		19,600	4
2170	應付帳款			10,983	2		27,840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1,949	4		14,271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8,311	1		45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6,669	1		1,913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4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1,378	-		1,24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8,738	1		8,61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8,889</u>	<u>11</u>		<u>105,938</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207,442	32		143,849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69	-		18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1,524	-		28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9,035</u>	<u>32</u>		<u>144,313</u>	<u>27</u>
2XXX	負債總計			<u>277,924</u>	<u>43</u>		<u>250,251</u>	<u>46</u>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59,000	25		151,000	2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 (十五)		138,565	21		98,418	18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40	2		6,48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9,009	9		38,515	7
3XXX	權益總計			<u>366,914</u>	<u>57</u>		<u>294,421</u>	<u>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44,838</u>	<u>100</u>	\$	<u>544,672</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邱見泰



經理人：蕭賢德



會計主管：陳士輝



華洋 隆興 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78,238 100	\$ 157,8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 (十二)(二十二) (二十三)	(84,148) (47)	(56,567) (36)
5900 營業毛利		94,090 53	101,289 64
營業費用	六(八)(十二) (二十二) (二十三)、七及 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105) (7)	(7,770) (5)
6200 管理費用		(24,846) (14)	(21,547)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574) (11)	(23,217)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84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7,341) (32)	(52,534) (33)
6900 營業利益		36,749 21	48,755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八)	1,707 1	920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435 -	2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五)(二十)及 十二	3,794 2	1,68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七) (二十一)	(1,677) (1)	(1,75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507) (1)	(1,48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52 1	343 (1)
7900 稅前淨利		38,501 22	48,412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8,870) (5)	(9,897) (6)
8200 本期淨利		\$ 29,631 17	\$ 38,515 2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631 17	\$ 38,515 24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		\$ 1.90	\$ 3.46
9850 稀釋		\$ 1.90	\$ 3.4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邱見泰



經理人：蕭賢德



會計主管：陳士輝





華洋
洋行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附註	普通	股本	公積	保	留	盈	餘	總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通	資	積	法	盈	分	盈	益
111 年度淨利	112 年度淨利		股	本	未	定	餘	配	餘	總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權	公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積	積	公	餘	餘	分	餘	額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積	積	積	盈	盈	配	餘	額
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		積	積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股票股利	股票股利		積	積	積	盈	盈	分	盈	額
現金增資	現金增資		積	積	積	盈	盈	配	餘	額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普通股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普通股		積	積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積	積	積	盈	盈	分	餘	額
111 年 度	112 年 度		積	積	積	盈	盈	配	餘	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積	積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111 年度淨利	112 年度淨利		積	積	積	盈	盈	分	餘	額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積	積	積	盈	盈	配	餘	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積	積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積	積	積	盈	盈	分	餘	額
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		積	積	積	盈	盈	配	餘	額
股票股利	股票股利		積	積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現金增資	現金增資		積	積	積	盈	盈	分	餘	額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積	積	積	盈	盈	配	餘	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積	積	積	盈	盈	未	盈	額
	\$ 81,000		\$ -	\$ -	\$ 2,566	\$ 39,216	\$ -	\$ 122,782		
	-		-	-	-	38,515	-	38,515		
	-		-	-	-	38,515	-	38,515		
	-		-	-	3,922	(3,922)	-	-		
六(十六)	-		-	-	-	(5,294)	(5,294)	-		
六(十四)(十六)	30,000		-	-	-	(30,000)	-	-		
六(十三)(十四)	37,740		94,350	-	-	-	-	132,090		
六(十三)(十四)(十五)	2,260		4,068	-	-	-	-	6,328		
	\$ 151,000		\$ 98,418	\$ 6,488	\$ 38,515	\$ 294,421				
	\$ 151,000		\$ 98,418	\$ 6,488	\$ 38,515	\$ 294,421				
	-		-	-	29,631	-	-	29,631		
	-		-	-	29,631	-	-	29,631		
	-		-	-	3,852	(3,852)	-	-		
六(十六)	-		-	-	-	(5,285)	(5,285)	-		
六(十四)(十五)	8,000		40,000	-	-	-	-	48,000		
六(十三)(十五)	-		147	-	-	-	-	147		
	\$ 159,000		\$ 138,565	\$ 10,340	\$ 59,009	\$ 366,914				



董事長：邱見恭



經理人：蕭賢德



陳士輝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8,501	\$ 48,4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184)	-
存貨跌價損失	六(四)	11,188	1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507	1,4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六(五)(二十)	6,010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五)(二十)	(10,000)	-
折舊費用	六(六)(七)	2,622	2,040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二)	1,549	2,01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五)	147	-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707)	(92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677	1,7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31,091	(22,4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4,669
其他應收款		(3,978)	(480)
存貨		(5,242)	(40,497)
預付款項		2,938	(5,4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3,786)	8,305
應付帳款		(16,857)	7,669
其他應付款		4,765	(4,89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56)	456
負債準備－流動		4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832	12,290
收取之利息		1,629	920
支付之利息		(1,563)	(1,752)
支付之所得稅		(6,663)	(21,2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235	(9,8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2,977)	(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10,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0,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116,586)	(104,47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六)(二十一)	(1,536)	(164)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	(2,27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93)	(178)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7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762)	(117,0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七)	10,000	32,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七)	(37,000)	(27,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119,128	98,997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55,412)	(19,60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2,155)	(1,754)
現金增資	六(十四)	48,000	132,09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六(十三)(十四)	-	6,32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5,285)	(5,2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276	215,7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251)	88,8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8,668	69,8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5,417	\$ 158,66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邱見泰



經理人：蕭賢德



會計主管：陳士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視覺相關檢測設備及相應搭配之精密平台、自動化設備、高速影像檢測、客製化影像模組之研究、開發與製造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六)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實際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減損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機器設備	4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7年
租賃改良	3~5年
其他設備	5~8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以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7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民國 111 年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以前一年度財務報表之淨值作為計算基礎。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

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四) 收入認列

產品銷售

1.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於客戶，客戶對產品銷售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售稅額、銷售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大致為交機款於交機後 30 至 180 天內收款，驗收款於驗收後 30 至 180 天內收款。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與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合理之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1	\$ 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5,336	158,618
	<u>\$ 155,417</u>	<u>\$ 158,66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未達一年之定期存款	\$ 13,298	\$ -
質押定期存款	28,126	28,288
質押活期存款	-	159
	<u>\$ 41,424</u>	<u>\$ 28,447</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利息收入	<u>\$ 746</u>	<u>\$ 624</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

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約當為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3,896	\$ 84,987
減：備抵損失	(15)	(199)
	<u>\$ 53,881</u>	<u>\$ 84,78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53,896	\$ 83,957
30天內	-	1,030
	<u>\$ 53,896</u>	<u>\$ 84,98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62,520。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民國 112 年及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其帳面金額。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112	年	12	月	31	日
	<u>成</u>	<u>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u>	<u>面</u>	<u>價 值</u>
原料	\$	11,422	(\$ 1,437)	\$		9,985
在製品		40,923	(7,564)			33,359
製成品		34,328	(2,744)			31,584
	<u>\$</u>	<u>86,673</u>	<u>(\$ 11,745)</u>	<u>\$</u>	<u></u>	<u>74,92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9,767	(\$ 481)	\$ 9,286
在製品	51,403	(76)	51,327
製成品	20,261	-	20,261
	<u>\$ 81,431</u>	<u>(\$ 557)</u>	<u>\$ 80,874</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2,702	\$ 56,405
保固成本	220	-
存貨盤虧	38	-
存貨跌價損失	11,188	162
	<u>\$ 84,148</u>	<u>\$ 56,567</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1月1日	\$ 8,517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507)	(1,4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6,010)	-
12月31日	<u>\$ -</u>	<u>\$ 8,517</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仁鏘科技(股)公司	<u>\$ -</u>	<u>\$ 8,517</u>

3.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仁鏘科技(股)公司	中華民國	-	46.51%	策略性投資	權益法

(2)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u>仁鐸科技(股)公司</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7,186
非流動資產		5,943
流動負債	(4,817)
非流動負債		-
淨資產總額	\$	<u>18,312</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u>8,517</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u>8,517</u>

綜合損益表

	<u>仁鐸科技(股)公司</u>	
	<u>111年度</u>	
收入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u>3,189)</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3,189)</u>

- (3)本公司為進行產業多元化及佈局，於民國 111 年 11 月投資設立仁鐸科技(股)公司\$10,000，由本公司取得 1,000 仟股並持有 50%股權，相關投資股款業已全數付訖。
- (4)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持有仁鐸科技(股)公司 46.51%股權，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因其他二名股東(非為關係人)持股超過本公司持股，本公司於該公司三席董事席次僅佔有一席董事，且該二名股東已於民國 112 年度間購回本公司持有之股數，顯示本公司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 (5)本公司經考量整體資金運用之規劃及聚焦業務經營策略，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仁鐸科技(股)公司全數持股，交易價款為\$10,000，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業已全數收訖，該交易產生之處分投資利益為\$10,00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u>112年1月1日</u>								
成本	\$ 60,662	\$ 140	\$ 864	\$ 2,457	\$ 1,605	\$ 1,271	\$ 103,783	\$ 170,782
累計折舊	-	(140)	(110)	(2,166)	(1,399)	(1,140)	-	(4,955)
	<u>\$ 60,662</u>	<u>\$ -</u>	<u>\$ 754</u>	<u>\$ 291</u>	<u>\$ 206</u>	<u>\$ 131</u>	<u>\$ 103,783</u>	<u>\$ 165,827</u>
<u>112 年 度</u>								
1月1日	\$ 60,662	\$ -	\$ 754	\$ 291	\$ 206	\$ 131	\$ 103,783	\$ 165,827
增添	-	-	-	-	-	540	128,692	129,232
折舊費用	-	-	(163)	(103)	(98)	(100)	-	(464)
12月31日	<u>\$ 60,662</u>	<u>\$ -</u>	<u>\$ 591</u>	<u>\$ 188</u>	<u>\$ 108</u>	<u>\$ 571</u>	<u>\$ 232,475</u>	<u>\$ 294,595</u>
<u>112年12月31日</u>								
成本	\$ 60,662	\$ 140	\$ 864	\$ 2,457	\$ 1,605	\$ 1,811	\$ 232,475	\$ 300,014
累計折舊	-	(140)	(273)	(2,269)	(1,497)	(1,240)	-	(5,419)
	<u>\$ 60,662</u>	<u>\$ -</u>	<u>\$ 591</u>	<u>\$ 188</u>	<u>\$ 108</u>	<u>\$ 571</u>	<u>\$ 232,475</u>	<u>\$ 294,595</u>

	土	地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60,662	\$ 140	\$ 300	\$ 2,457	\$ 1,605	\$ 1,271	\$ -	\$ 66,435	
累計折舊	-	(140)	(54)	(2,063)	(1,292)	(1,121)	-	(4,670)	
	<u>\$ 60,662</u>	<u>\$ -</u>	<u>\$ 246</u>	<u>\$ 394</u>	<u>\$ 313</u>	<u>\$ 150</u>	<u>\$ -</u>	<u>\$ 61,765</u>	
111 年 度									
1月1日	\$ 60,662	\$ -	\$ 246	\$ 394	\$ 313	\$ 150	\$ -	\$ 61,765	
增添	-	-	564	-	-	-	103,783	104,347	
折舊費用	-	-	(56)	(103)	(107)	(19)	-	(285)	
12月31日	<u>\$ 60,662</u>	<u>\$ -</u>	<u>\$ 754</u>	<u>\$ 291</u>	<u>\$ 206</u>	<u>\$ 131</u>	<u>\$ 103,783</u>	<u>\$ 165,827</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60,662	\$ 140	\$ 864	\$ 2,457	\$ 1,605	\$ 1,271	\$ 103,783	\$ 170,782	
累計折舊	-	(140)	(110)	(2,166)	(1,399)	(1,140)	-	(4,955)	
	<u>\$ 60,662</u>	<u>\$ -</u>	<u>\$ 754</u>	<u>\$ 291</u>	<u>\$ 206</u>	<u>\$ 131</u>	<u>\$ 103,783</u>	<u>\$ 165,827</u>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資本化金額	<u>\$ 1,536</u>	<u>\$ 164</u>
資本化利率	<u>1.28%</u>	<u>1.73%</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宿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房屋及建築	\$ 104	\$ 831
運輸設備	2,785	684
	<u>\$ 2,889</u>	<u>\$ 1,515</u>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折 舊 費 用	折 舊 費 用
房屋及建築	\$ 1,250	\$ 1,246
運輸設備	908	509
	<u>\$ 2,158</u>	<u>\$ 1,755</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532 及 \$1,559。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	\$ 3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45	338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839 及 \$2,122。

(八)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112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5,912	\$ 381	\$ 745	\$ 7,038
累計攤銷	(1,680)	(161)	(580)	(2,421)
	<u>\$ 4,232</u>	<u>\$ 220</u>	<u>\$ 165</u>	<u>\$ 4,617</u>
<u>112 年 度</u>				
1月1日	\$ 4,232	\$ 220	\$ 165	\$ 4,617
攤銷費用	(1,356)	(33)	(160)	(1,549)
處分—成本	-	-	(385)	(385)
—累計攤銷	-	-	385	385
12月31日	<u>\$ 2,876</u>	<u>\$ 187</u>	<u>\$ 5</u>	<u>\$ 3,068</u>
<u>112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5,912	\$ 381	\$ 360	\$ 6,653
累計攤銷	(3,036)	(194)	(355)	(3,585)
	<u>\$ 2,876</u>	<u>\$ 187</u>	<u>\$ 5</u>	<u>\$ 3,068</u>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111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4,932	\$ 381	\$ -	\$ 5,313
累計攤銷	(830)	(128)	-	(958)
	<u>\$ 4,102</u>	<u>\$ 253</u>	<u>\$ -</u>	<u>\$ 4,355</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4,102	\$ 253	\$ -	\$ 4,355
增添	1,532	-	745	2,277
攤銷費用	(1,402)	(33)	(580)	(2,015)
處分—成本	(552)	-	-	(552)
—累計折舊	552	-	-	552
12月31日	<u>\$ 4,232</u>	<u>\$ 220</u>	<u>\$ 165</u>	<u>\$ 4,617</u>
<u>111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5,912	\$ 381	\$ 745	\$ 7,038
累計攤銷	(1,680)	(161)	(580)	(2,421)
	<u>\$ 4,232</u>	<u>\$ 220</u>	<u>\$ 165</u>	<u>\$ 4,617</u>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無形資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營業成本	\$ 1,470	\$ 1,745
推銷費用	23	2
管理費用	23	235
研究發展費用	33	33
	<u>\$ 1,549</u>	<u>\$ 2,015</u>

(九) 短期借款

<u>借 款 性 質</u>	<u>112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 保 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5,000</u>	2.00%	信用保證基金
<u>借 款 性 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 保 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32,000</u>	1.68%~2.40%	質押活期存款、 質押定期存款、 信用保證基金

(註)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852	8,583
應付設備款	2,799	-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241	2,281
應付勞健保費	1,595	638
應付勞務費	841	964
其他	3,621	1,805
	<u>\$ 21,949</u>	<u>\$ 14,271</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11.5.19~121.9.29	1.90%~2.10%	土地、 信用保證基金	\$ 216,1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738)
				<u>\$ 207,442</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9.8.10~121.9.29	1.78%~2.47%	土地、 信用保證基金	\$ 152,46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615)
				<u>\$ 143,849</u>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77 及 \$1,657。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民國111年5月26日	377,400	N/A	立即既得
員工認股權計畫	民國111年11月2日	226,000	N/A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民國112年4月17日	80,000	N/A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377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5 元。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1年5月26日
參考股價	新台幣34.36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35元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註)	39.65%
無風險利率	0.54%
預期存續期間	0.1667年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1.94元

(註)預期價格波動率係採同業之可比期間之歷史股價波動度作為其估計數。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名單及其得認數量，並訂定民國 111 年 11 月 25 日為發行日(業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到期)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為 226 仟單位，其認股價格為每單位新台幣 28 元，係以不低於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半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行使認股權利。

-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認股權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226	28
本期行使	(226)	28
期末流通在外	\$ -	-
期末可行使認股權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1年11月2日
參考股價	新台幣24.14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28元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註)	39.86%
無風險利率	1.09%
預期存續期間	0.1667年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單位)	新台幣0.42元

(註)預期價格波動率係採同業之可比期間之歷史股價波動度作為其估計數。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7 日經董事長核准實際增資股數，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8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2 年 4 月 17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0 元。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47，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2年4月17日
參考股價	新台幣60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60元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註)	24.42%
無風險利率	1.00%
預期存續期間	0.0959年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1.84元

(註)預期價格波動率係採同業之可比期間之歷史股價波動度作為其估計數。

(十四)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期初餘額	15,100	8,100
現金增資	800	3,774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3,000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普通股	-	226
期末餘額	\$ 15,900	\$ 15,1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35 元發行普通股 3,774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增資金額\$132,090，相關股款業已收訖。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30,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9 月 10 日。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名單及其得認數量，並訂定民國 111 年 11 月 25 日為發行日，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發行總額為 226 仟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數 1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28 元，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半年，業已全數認購完畢，相關股款 \$6,328 亦已收訖。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7 日經董事長核准發行普通股 80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增資金額 \$48,000，相關股款業已收訖。
6.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300,000，實收資本總額為 \$159,000，分為 15,9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 年 度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期初餘額	\$ 98,418	\$ -	\$ 98,418
現金增資	40,000	-	40,000
現金增資員工 認股酬勞成本	-	147	14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47	(147)	-
期末餘額	\$ 138,565	\$ -	\$ 138,565

111 年 度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	\$ -
現金增資	94,350	-	94,350
員工執行認股權	4,068	-	4,068
期末餘額	\$ 98,418	\$ -	\$ 98,418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

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資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當年度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所分派之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5%，現金股利不低於當次分派股利總額之 15%。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分別為 \$30,000 (每股 0.37 股) 及 \$5,294 (每股新台幣 0.65 元)。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5,285 (每股新台幣 0.35 元)。民國 11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 \$23,850 (每股新台幣 1.5 元)。

(十七)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產品銷售之客戶合約收入，係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該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影像檢測設備及模組	\$ 175,321	\$ 154,222
其他	2,917	3,634
	<u>\$ 178,238</u>	<u>\$ 157,856</u>

2. 本公司收入之地區別資訊，請詳附註十四、部門資訊之說明。
3.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5,814</u>	<u>\$ 19,600</u>	<u>\$ 11,295</u>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u>\$ 19,600</u>	<u>\$ 6,534</u>	

(十八) 利息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947	\$ 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46	624
其他利息收入	14	227
	<u>\$ 1,707</u>	<u>\$ 920</u>

(十九) 其他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其他收入	\$ 435	\$ 291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減損損失	(\$ 6,010)	\$ -
處分投資利益	10,000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6)	1,681
	<u>\$ 3,794</u>	<u>\$ 1,681</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174	\$ 1,886
租賃負債	39	3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36)	(164)
	<u>\$ 1,677</u>	<u>\$ 1,752</u>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7,722	\$ 39,358	\$ 57,080
折舊費用	1,204	1,418	2,622
攤銷費用	1,470	79	1,549
	<u>\$ 20,396</u>	<u>\$ 40,855</u>	<u>\$ 61,251</u>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6,204	\$ 30,705	\$ 46,909
折舊費用	1,021	1,019	2,040
攤銷費用	1,745	270	2,015
	<u>\$ 18,970</u>	<u>\$ 31,994</u>	<u>\$ 50,964</u>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1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4,759	\$ 32,017	\$ 46,776
勞健保費用	1,574	3,042	4,616
退休金費用	794	1,283	2,077
董事酬金	-	2,004	2,004
其他用人費用	595	1,012	1,607
	<u>\$ 17,722</u>	<u>\$ 39,358</u>	<u>\$ 57,080</u>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3,628	\$ 25,056	\$ 38,684
勞健保費用	1,290	2,429	3,719
退休金費用	670	987	1,657
董事酬金	-	760	760
其他用人費用	616	1,473	2,089
	<u>\$ 16,204</u>	<u>\$ 30,705</u>	<u>\$ 46,909</u>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68 人及 5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4 人。
2. 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事酬勞不高於 1.5%。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30 及

\$1,52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11及\$76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1,521及董事酬勞\$760，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113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630及\$611，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931	\$ 9,13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69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9	(59)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419	9,07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549)	822
所得稅費用	\$ 8,870	\$ 9,89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700	\$ 9,682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所得稅影響數	(318)	274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469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9	(59)
所得稅費用	\$ 8,870	\$ 9,897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1	\$ 2,237	\$ 2,348
呆帳超限	47	26	73
未休假獎金	-	133	133
其他	-	40	40
	\$ 158	\$ 2,436	\$ 2,5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82)	\$ 113	(\$ 69)

	11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9	\$ 32	\$ 111
呆帳超限	40	7	47
遞延收入	861	(861)	-
	<u>\$ 980</u>	<u>(\$ 822)</u>	<u>\$ 1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82)	\$ -	(\$ 182)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26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2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9,631	15,584	\$ 1.90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9,631	15,5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8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9,631</u>	<u>\$ 15,622</u>	<u>\$ 1.90</u>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8,515	11,122	\$ 3.4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38,515	11,1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0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8,515</u>	<u>\$ 11,242</u>	<u>\$ 3.43</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9,232	\$ 104,34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	2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2,799)	-
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311)	-
利息資本化	(1,536)	(16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116,586</u>	<u>\$ 104,473</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32,000	\$ 152,464	\$ 1,525	\$ 185,98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7,000)	63,716	(2,155)	34,56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3,532	3,532
112年12月31日	<u>\$ 5,000</u>	<u>\$ 216,180</u>	<u>\$ 2,902</u>	<u>\$ 224,082</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73,800	\$ 26,275	\$ 1,720	\$ 101,79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000	79,389	(1,754)	82,63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46,800)	46,800	1,559	1,559
111年12月31日	<u>\$ 32,000</u>	<u>\$ 152,464</u>	<u>\$ 1,525</u>	<u>\$ 185,9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深圳市聯得自動化裝備股份有限公司(註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東莞聯鵬智能裝備有限公司(註1)	其他關係人
信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信緯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業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註2)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3)	關聯企業

(註1)深圳市聯得自動化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解任董事職務。

(註2)弘益企管顧問工作室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9月上任之董事陳志仁所控制之個體，惟該董事已於民國112年9月解任董事職務。

(註3)本公司業已於民國112年12月出售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持股。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	\$ 54

(1)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收款條件為預付款於訂單成立後30天內收款，交機款於交機後30天內收款，驗收款於驗收後30天內收款，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則為預付款於訂單成立後30~180天內收款，交機款於交機後30~180天內收款，驗收款於驗收後30~180天內收款或月結60天。

(2)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月與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訂單總金額為\$9,760，惟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因履約義務尚未完成，故尚未認列銷貨收入，亦尚未收取款項。

2. 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37	\$ -

3.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信緯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 6,055	\$ 52
其他關係人	2,256	210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194
	<u>\$ 8,311</u>	<u>\$ 456</u>

4. 其他收入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37	-

5. 其他費用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351	\$ 220

6.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108,116	\$ 102,076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6,872	\$ 8,064
退職後福利	99	99
	<u>\$ 6,971</u>	<u>\$ 8,16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註1)	\$ 60,662	\$ 60,662	長、短期借款擔保 (含額度)
質押定期存款(註2)	28,126	28,288	短期借款擔保 (含額度)
質押活期存款(註2)	-	159	"
	<u>\$ 88,788</u>	<u>\$ 89,109</u>	

(註 1)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 \$79,395 及 \$183,98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5,417	\$ 158,6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24	28,447
應收帳款	53,881	84,78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536	480
存出保證金	2,281	988
	<u>\$ 257,539</u>	<u>\$ 273,371</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	\$ 32,000
應付帳款	10,983	27,84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0,260	14,72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216,180</u>	<u>152,464</u>
	<u>\$ 262,423</u>	<u>\$ 227,031</u>
租賃負債	<u>\$ 2,902</u>	<u>\$ 1,52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辨認資產或負債係以非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6,835	4.33	\$ 29,573
美元：新台幣	276	30.71	8,479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 6,523 4.35 \$ 28,391

- D.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04 及 \$227。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96)及 \$1,681。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具價格波動之金融商品交易，故無價格波動之市場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銀行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54 及 \$15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一旦逾期即進入正常催收期間，逾期超過 30 天則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用以判定金融資產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債務人或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例如：債務人倒閉、逃匿、和解或破產宣告等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債務人延滯或不償付應收帳款；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F. 本公司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u>112年12月31日</u>			
群組A	0.03%	\$ 53,896	\$ 15
<u>111年12月31日</u>			
群組A	1.00%~1.16%	\$ 84,462	\$ 199
個別A	57.95%	525	-
		\$ 84,987	\$ 199

- G. 本公司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199	\$ 19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84)	-
12月31日餘額	\$ 15	\$ 199

- H.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至無從進行追索之程序。於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並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之情事。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財務部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整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0,000	\$ 70,000
一年以上到期	<u>200,358</u>	<u>234,296</u>
	<u>\$ 220,358</u>	<u>\$ 304,296</u>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007	\$ -	\$ -	\$ -
應付帳款	10,98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0,260	-	-	-
租賃負債	1,422	1,54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1,728	18,370	106,115	98,036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32,313	\$ -	\$ -	\$ -
應付帳款	27,840	-	-	-
其他應付款	14,727	-	-	-
租賃負債	1,257	285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1,366	4,654	58,620	96,235

-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2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部門收入—外部收入淨額	\$ 178,238	\$ 157,856
折舊及攤銷	4,171	4,055
財務成本	1,677	1,752
部門稅前淨利	38,501	48,412
部門資產	644,838	544,672
部門負債	277,924	250,251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金額，係與本公司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需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影像檢測設備及模組之製造及銷售，有關營業收入餘額組成明細請詳附註六、(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u>收 入 (註)</u>	<u>非流動資產</u>	<u>收 入 (註)</u>	<u>非流動資產</u>
台 灣	\$ 157,602	\$ 302,922	\$ 157,802	\$ 171,959
美 國	12,721	-	-	-
大 陸	7,915	-	54	-
	<u>\$ 178,238</u>	<u>\$ 302,922</u>	<u>\$ 157,856</u>	<u>\$ 171,959</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2 年 度</u>		<u>111 年 度</u>	
<u>客戶名稱</u>	<u>營 業 收 入</u>		<u>營 業 收 入</u>	
甲客戶	\$	97,981	\$	116,038
乙客戶		24,156		16,109
丙客戶		18,500		18,500

華洋糖機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華洋糖機(股)公司	台南市新化區興建廠房	110.12.23 (註1)	\$ 215,000	\$ 182,798	信盛工程(股)公司	(註2)	移轉日期	金額	市場行情	做為生產製造使用	無
	台南市新化區興建廠房消防機電工程	110.12.23 (註1)	75,000	29,592	信緯機電(股)公司	(註2)	移轉日期	金額	市場行情	做為生產製造使用	無

(註1)係董事會決議日。

(註2)信盛工程(股)公司及信緯機電(股)公司為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仁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批發	\$ -	10,000	-	\$ -	(\$ 21,647)	\$ 2,507	關聯企業 (註)

(註)請詳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見泰

